CHINA
VOLLEYBALL LEAGUE
中国排球
超级联赛

2025-26

技术手册

目录

第一部分 联赛的组织机构 …… 01

一、比赛名称 …… 01
二、组织机构 …… 01
三、官方文件及规章制度 …… 01
四、赛区委员会 …… 01

第二部分 竞赛规程 …… 03

一、比赛名称 …… 03
二、比赛日期 …… 03
三、参赛单位 …… 03
四、参赛资格、报名和确认 …… 04
五、转会 …… 05
六、竞赛办法 …… 05
七、主客场比赛日和比赛时间 …… 06
八、成绩排名和计分办法 …… 06
九、比赛地点 …… 07
十、竞赛规则 …… 07
十一、比赛器材和设备 …… 07
十二、技术官员 …… 07
十三、成绩和奖励 …… 08
十四、经费 …… 08
十五、处罚 …… 08
十六、申诉和仲裁 …… 08
十七、联络 …… 08

第三部分 比赛场馆工作标准 …… 09

一、交通环境和设施 …… 09
二、安全状况和设施 …… 09
三、基本条件 …… 09
四、场地设置 …… 12
五、器材设备清单 …… 12
六、电子记录系统 …… 14
七、比赛工作用房 …… 17
八、卫生清洁 …… 18
九、赛前检查 …… 18

第四部分 技术代表 …… 19

一、派遣、报到和离会 …… 19
二、职责和权力 …… 19
三、工作程序 …… 19

四、纪律 …… 21
五、着装 …… 21

第五部分 裁判员 …… 22

一、组委会选派 …… 22
二、赛区选派 …… 22
三、人员要求 …… 22
四、工作程序 …… 22
五、纪律 …… 23
六、着装 …… 23

第六部分 裁判工作指南 …… 24

一、总体要求 …… 24
二、裁判员及其职责与工作细则 …… 24
三、赛前准备 …… 27
四、赛前仪式 …… 27
五、比赛中 …… 30
六、局间 …… 31
七、比赛后 …… 31
八、视频挑战规则 …… 34

第七部分 技术官员商旅 …… 38

一、机票预订指南 …… 38
二、酒店预订指南 …… 39
三、服务联系方式 …… 39

第八部分 新闻宣传与媒体运行 …… 40

一、总体要求 …… 40
二、媒体指南 …… 41
三、媒体监督 …… 43
四、新闻稿件 …… 43
五、新闻图片 …… 44
六、突发公共事件和舆情的处置 …… 46

第九部分 商务 …… 47

一、经营和管理权限 …… 47
二、认定产品 …… 47
三、商务资源分配机制 …… 47
四、商务开发 …… 48
五、俱乐部运动员和教练员肖像管理要求 …… 49
六、场地广告 …… 49
七、围挡广告 …… 51
八、地贴广告 …… 52

九、票务管理要求 …… 52
十、商业标志 …… 52
十一、服装广告 …… 52
十二、经营推广总结报告 …… 55
十三、违规处理 …… 55

第十部分 体育展示 …… 56

一、体展团队 …… 56
二、体展设备 …… 58
三、体展方案 …… 59

第十一部分 客队接待 …… 61

一、基本原则 …… 61
二、客队训练 …… 61
三、贵宾礼遇 …… 61
四、门票 …… 61

第十二部分 医疗与反兴奋剂 …… 62

一、比赛馆救护车 …… 62
二、比赛馆医务室 …… 62
三、赛场医务站 …… 62
四、指定医院 …… 62
五、反兴奋剂 …… 62
六、可辨认制服 …… 62

第十三部分 赛场秩序 …… 63

第十四部分 经费、奖励及处罚 …… 64

一、主客场比赛阶段经费 …… 64
二、赛会制比赛阶段经费 …… 64
三、奖励 …… 64
四、处罚 …… 65

附件 1 组委会联络信息 …… 66

一、竞赛 …… 66
二、技术官员商旅 …… 66
三、商务及运营 …… 66
四、转播 …… 66
五、票务 …… 66
六、服装及装备 …… 66
七、媒体新闻 …… 67
八、中国排球协会官方网站 …… 67
九、技术统计 …… 67

附件 2 主场通讯录 …… 68
本附件以单独文件另附 …… 68
附件 3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技术代表名单 …… 69
附件 4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裁判员名单 …… 71
附件 5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场地布置图 …… 75
本附件以单独文件另附 …… 75
附件 6 技术会议议程 …… 76
附件 7 赛前、赛后仪式流程 …… 77
附件 8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商务权益表 …… 78
附件 9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围挡广告轮播表 …… 79
附件 10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扣款明细 …… 81
附件 11 中国排球协会电子记录系统操作指南 …… 84
本附件以单独文件另附 …… 84
附件 12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设计手册 …… 85
本附件以单独文件另附 …… 85

第一部分 联赛的组织机构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以下简称“联赛”）是由中国排球协会（以下简称“ 中国排协”）主办的中国排球最高水平的排球赛事，包括中国男子排球超级联赛和中国女子排球超级联赛，分为 A 级比赛和 B 级比赛。

一、比赛名称

（一）全称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 / CHINA VOLLEYBALL LEAGUE 2025-2026

（二）简称

2025-2026 排球联赛 / CVL 2025-2026

二、组织机构

（一）组织委员会及其机构

联赛的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是在中国排协直接领导下，全面管理和具体执行联赛工作的机构，总部及工作机构设在国家体育总局排球运动管理中心 （以下简称：“排球中心”）。

组委会设主任、副主任、委员、秘书长和副秘书长等，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下设职能机构如办公室、竞赛部、运营部、纪律委员会等。

（二）参赛俱乐部

承认并遵守《中国排球协会章程》，根据《中国排球超级联赛俱乐部准入办法》，获得联赛参赛资格的国内男子和女子排球俱乐部。

（三）承办单位

承办单位为具备相应资质、能力和意愿，承接联赛竞赛组织工作的地方体育行政部门、俱乐部或企业等。

（四）参赛运动员

获得联赛参赛资格的排球运动员（其中的国际转会运动员简称“外援”）。

（五）技术官员

在中国排协注册的，由组委会或赛区委员会选派参与联赛竞赛、裁判和技术工作的技术代表、裁判员及辅助裁判员等。

三、官方文件及规章制度

中国排协负责制定和执行联赛官方文件和相关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排球超级联赛俱乐部准入办法》、《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竞赛规程》、《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技术手册》（以下简称“本手册”）等。

四、赛区委员会

（一）各俱乐部主场、承办赛区设立赛区委员会，在组委会的领导下，按照本手册的规定具体管理和执行赛区的各项工作。

（二）赛区委员会的成员和具体岗位由承办赛区根据工作需要设定。

（三）赛区委员会应设办公室、竞赛处、商务运营处、新闻宣传处、安保处等职能机构，其职能分工如下：

1. 办公室

(1) 制作赛区工作证件；

(2) 开展票务相关工作；

(3) 协调赛区委员会各部门的工作；

(4) 处理赛区委员会的日常事务。

2. 竞赛处

(1) 周转、上报和管理各类文件；

(2) 制定本赛区竞赛工作计划；

(3) 准备比赛场馆和其它竞赛设施；

(4) 安排并培训辅助裁判员；

(5) 填写、上报组委会要求的技术报表；

(6) 安排参赛队的训练。

3. 商务运营处

(1) 布置联赛标识、广告和其它宣传物品；

(2) 布置新闻中心；

(3) 组织实施赛区经营开发、招商工作；

(4) 协调赛区与组委会的市场推广工作；

(5) 编制赛区经费预算和决算；

(6) 组织实施广告和门票的财务管理工作；

(7) 组织实施广告的代理、发布和制作工作；

(8) 组织落实各项广告汇报工作。

4. 新闻宣传处

(1) 组织实施赛区的新闻宣传工作，落实对媒体和记者的服务及引导工作，达到对联赛宣传的预期效果；

(2) 对联赛进行客观真实报道，并对特色内容进行挖掘和重点宣传，树立联赛健康、积极、公正、客观的新闻导向；

(3) 协调落实主场比赛的电视转播工作；

(4) 选派并管理新闻官和摄影师；

(5) 组织赛后采访、赛前和赛后的新闻发布会（如有）；

(6) 及时向组委会传送比赛情况和新闻简报。

(7) 实施其他有关联赛和赛区的宣传工作。

5. 安保处

组织实施赛区的公安、消防和医务工作。

第二部分 竞赛规程

一、比赛名称

2025-2026 中国女子排球超级联赛：2025-2026 中国女子排球超级联赛 A 级、2025-2026 中国女子排球超级联赛 B 级暨 2026 年全国青年女排挑战赛

2025-2026 中国男子排球超级联赛：2025-2026 中国男子排球超级联赛 A 级、2025-2026 中国男子排球超级联赛 B 级暨 2026 年全国青年男排挑战赛

二、比赛日期

女排联赛：2025 年 12 月 13 日至 2026 年 4 月 1 日

男排联赛：2025 年 12 月 14 日至 2026 年 4 月 5 日

三、参赛单位

（一）参赛队共 51 支，分为 A、B 两个等级，分别参加相应级别的比赛。具体如下：

A 级队	A 级俱乐部成年队	女排：江苏、上海、辽宁、天津、北京、山东、福建 男排：上海、保定、天津、青岛、浙江、北京、广东
	上赛季升级俱乐部成年队	女排：河南 男排：辽宁
B 级队	B 级俱乐部成年队	女排：四川、浙江、云南、江西、河北 男排：四川、福建、河南、黄石、云南
	上赛季降级俱乐部成年队	女排：深圳 男排：南京
	参赛俱乐部青年队 （简称“青年队”，运动员 2007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确认名单中 2007 年出生运动员不多于 4 人。）	女排：福建青年、江苏青年、上海青年、天津青年、山东青年、北京青年、辽宁青年、河南青年、江西青年 男排：青岛青年、上海青年、北京青年、天津青年、保定青年、浙江青年、福建青年、广东青年、辽宁青年、河南青年、黄石青年
	大学队	女排：南京师范大学 男排：南昌大学、中山大学

（二）参赛俱乐部应按照《中国排球超级联赛俱乐部准入办法》相关要求完成本赛季准入申报工作。如 A 级俱乐部不符合 A 级准入条件，不递补其他队参加 A 级比赛。

四、参赛资格、报名和确认

(一) 运动员资格

1. 报名及参赛运动员必须在中国排球协会注册。
2. 运动员本赛季代表资格以第一次报名为准。

(二) 报名

1. 各队使用“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数据平台”（以下简称“联赛平台”）进行报名，具体要求参照联赛平台说明。
2. 报名要求
(1) 每队最多可报名 25 名运动员；
(2) 每队最多可报名 8 名教练组成员，至少包含 1 名领队、1 名主教练和 1 名医生，教练组成员不得兼运动员；
(3) 领队是队伍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的第一责任人，不得由主教练兼任；
(4) 医生须为持有《执业医师资格证》的专业医务人员，具有处理紧急内、外伤病的知识和能力。
3. 报名文件
(1) 队伍名称（含冠名）、简称、队徽、照片等；
(2) 运动员和教练组名单（B1 表）；
(3) 县级以上医院一年以内出具的参赛人员体检健康证明，时间以开赛日期为准；
(4) 医生的《执业医师资格证》；
(5) 参赛人员意外伤害和突发疾病保险（有效期覆盖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完整赛季）；
(6) 领队签署的《赛风赛纪与反兴奋剂责任书》；
(7) 3 套不同颜色的队长比赛服照片；
(8) 国际转会运动员报名文件：国际转会证明（ITC）、工作许可和居留许可；
(9) 根据联赛平台提示应提交的其他报名文件。
4. 报名程序
(1) 导出报名表加盖俱乐部公章，电子版回传至联赛平台，原件邮寄至联赛组委会竞赛部。
(2) 报名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15 日至 10 月 31 日。
(3) 报名截止后，2025 年 12 月 5 日前变更报名信息者，须报联赛组委会批准并缴纳变更费；2025 年 12 月 5 日后，不可变更运动员报名信息（转会情况除外），变更其他报名信息者须报联赛组委会批准并缴纳变更费。
(4) B1 表报名的国际转会运动员必须在 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转会并于当日 23:59 前在联赛平台提交国际转会运动员报名文件。

(三) 参赛确认

1. 主客场每场比赛赛前 24 小时前 / 赛会制每阶段比赛赛前 4 天前，各队在联赛平台提交以下文件预审：
参赛确认名单表（B2 表）
- 必须在 B1 表名单内
- 确认 12-14 名运动员。确认 12 名运动员时可以包含 0-2 名自由防守队员，确认 13-14 名运动员时必须包含 2 名自由防守队员。赛会制比赛每场比赛可重新确认自由防守队员，但须在赛前 1 日向管理委员会以书面形式提出。
- 确认 5 名教练组成员。包括 1 名主教练、1 名医生、3 名其他成员（含翻译）。
- 少于 9 名运动员不可参赛。
2. 主客场每场比赛技术会议 / 赛会制每阶段比赛资格审查时，各队现场提交以下文件：
(1) 联赛组委会核发的参赛证；
(2) 3 套不同颜色的队长比赛服。

五、转会

(一) 转会规定

1. 国内运动员一个赛季可转会一次。
2. 如队伍转入运动员时报名已满 25 人，须替换相应人数的报名运动员。
3. 转会期为 2026 年 2 月 11 日 0:00 至 2 月 24 日 23:59，以在联赛平台提交转会文件时间为准。
4. 青年队参加联赛不进行国内转会和国际转会。

(二) 国内转会

队伍在联赛平台提交《排球运动员转会证明表》，经联赛组委会批准、公示后生效。

(三) 国际转会

1. 各成年队可同时上场最多 2 名外援。上一年度代表国家男排参加最高级别赛事（即 2024 年国际排联挑战者杯）确认名单中的运动员，经国际转会到意大利、波兰、俄罗斯、土耳其、日本最高级别联赛可增加 1 名外援上场，上场外援总人数不超过 3 人。

2. 队伍按照国际排联转会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向联赛组委会提交国际转会运动员报名文件，经联赛组委会公示后生效。

3.B1 表报名的国际转会运动员必须在 2025 年 12 月 10 日前完成转会并于当日 23:59 前在联赛平台提交国际转会运动员报名文件，经联赛组委会审核、公示后方可参赛。

4. 国际转会运动员可在转会期进行再次转会。

(四) 港澳台转会

1. 不限上场人数。
2. 港澳台运动员须按照国际转会规定履行相关程序，经联赛组委会公示后生效。

六、竞赛办法

(一) 常规赛

1.A 级采用主客场制，进行双循环赛。
2.B 级
(1) 成年队采用主客场制，进行三循环赛。对阵双方中上赛季排名在前者进行两个主场，排名在后者进行一个主场。
(2) 青年队和大学队采用赛会制，进行以下两个阶段比赛：
第一阶段：按照青年队上赛季排名、上赛季未参赛的青年队按所属俱乐部成年队上赛季排名、大学队的顺序蛇形编排分为两组进行小组单循环赛。
第二阶段：第一阶段两个小组前 4 名队伍带入小组赛成绩进入第二阶段单循环赛，第一阶段两个小组第 5 名后的队伍带入小组赛成绩进入第二阶段单循环赛，确定常规赛排名。

(二) 赛中升降赛

采用主客场制。
常规赛排名 A7、A8、B1（成年队）、B2（成年队）的 4 支队进行交叉赛：
B2-A7，B1-A8；采用两场“金局”制。A 级队先进行主场比赛。胜者季后赛进入 A 级比赛，负者进入 B 级。
B2-A7 的胜者常规赛排名视为 A7，负者 B2；B1-A8 的胜者常规赛排名视为 A8，负者 B1。

（三）季后赛

1.A 级

采用主客场制，按照常规赛排名蛇形编排分为 C、D 两组，分别进行双循环赛。

2.B 级

B 级成年队和获得常规赛青年队和大学队比赛前 6 名的队伍参加 B 级季后赛，采用赛会制，进行以下两个阶段比赛：

第一阶段：按照成年队、青年队和大学队顺序，根据常规赛和升降赛排名，蛇形编排分为两组进行小组单循环赛。

第二阶段：第一阶段两个小组前 4 名队伍进行交叉赛和排位赛，其中一、二名决赛采用三场两胜制，确定本赛季 B 级第一名至第八名最终排名；第一阶段两个小组第 5、6 名队伍带入第一阶段成绩进行循环赛，确定本赛季 B 级第九名至第十二名最终排名。

（四）总决赛

A 级队参加总决赛，采用主客场制，按照季后赛小组排名进行交叉赛：C1-D2、C2-D1、C3-D4、C4-D3。

冠亚军决赛及各名次决赛：

七、八名决赛：C3D4 负 -C4D3 负

五、六名决赛：C3D4 胜 -C4D3 胜

三、四名决赛：C1D2 负 -C2D1 负

冠亚军决赛：C1D2 胜 -C2D1 胜

冠亚军决赛采用三场两胜制，常规赛排名在前者先进行客场比赛，再进行两个主场比赛。总决赛其他对阵采用两场“金局”制，常规赛排名在后者先进行主场比赛。

（五）升降挑战赛

总决赛排名 A8- 季后赛排名 B1，如 B1 为青年队或大学队则顺延至下一名次队伍。在 A8 队的主场进行一场比赛。胜者 2026-2027 赛季升入 A 级比赛，视为 A8；负者降至 B 级比赛，视为 B1。

七、主客场比赛日和比赛时间

女排	男排
周二 19:00、20:00 周三 19:00、20:00 周六 15:30、16:30、19:00、20:00	周四 19:00、20:00 周日 15:30、16:30、19:00、20:00

具体比赛时间和对阵详见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竞赛日程。

八、成绩排名和计分办法

（一）循环赛依照以下标准和顺序确定排名

1. 胜场：胜场多者，排名在前；

2. 积分：如胜场相等，则积分高者在先。计分办法为：比赛结果为 3:0 或 3:1 时，胜队积 3 分，负队积 0 分；比赛结果为 3:2 时，胜队积 2 分，负队积 1 分；

3.C 值：如积分仍相等，C 值大者排名在前；

4.Z 值：如 C 值仍相等，Z 值大者排名在前；

5. 如两队 Z 值仍相等，则两队间最后一场比赛胜者排名在前；当三队或三队以上 Z 值相等时，则仅在该几队之间依次依照上述第 2- 第 4 条计算积分来决定名次。

（二）“金局”制比赛依照以下标准和顺序确定胜负

1. 两场比赛均获胜者获胜；

2. 如两场比赛两队各胜一场，则在第二场比赛后立即进行一局比赛，先得 15 分并至少领先对方 2 分的队伍获胜。

九、比赛地点

（一）主场申报

1. 每个参赛俱乐部可申报一个主场和一个备用主场。

2. 主场及主场申报工作须符合《中国排球超级联赛俱乐部准入办法》《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比赛馆工作标准》《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技术手册》《中国排球协会关于开展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俱乐部准入审查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3. 主场申报截止日期后，不可变更主场。

（二）赛会制比赛地点

赛会制阶段的比赛地点另行通知。

十、竞赛规则

（一）竞赛规则执行中国排球协会译定的《排球竞赛规则 2025-2028》。

（二）执行中国排球协会视频挑战规则。

十一、比赛器材和设备

（一）比赛用球为“米卡萨”品牌 V200W 型号。

（二）使用中国排球协会视频挑战系统。

（三）使用中国排球协会电子记录系统。

十二、技术官员

（一）联赛组委会选派

1. 技术代表 / 管理委员会

主客场阶段向每个赛区选派 1 至 2 名技术代表。

赛会制阶段向每个赛区选派管理委员会。

2. 裁判员和其他技术官员

主客场阶段每场比赛选派 6 名国家级以上级别裁判员，分别担任第 1 裁判员、第 2 裁判员、第 3 裁判员、挑战裁判员和司线员（2 人）；选派 1 名技术统计员。其中第 1 裁判员为该场比赛裁判组长，负责临场裁判人员培训和相关事宜的组织协调工作。

赛会制阶段根据比赛需要选派人员。

（二）主场俱乐部选派

主客场阶段每场比赛选派 1 名国家级以上级别裁判员担任替补裁判员；选派 5 名经中国排球协会培训获得联赛工作资质的人员，分别担任挑战操作员、电子记录员、记录员（2 人）和广播员。选派人员名单报联赛组委会备案。

（三）赛会制赛区选派

赛会制承办赛区根据联赛组委会要求和比赛需要选派经中国排球协会培训获得联赛工作资质的人员，担任挑战

操作员、记录员和广播员等辅助裁判员。选派人员名单报联赛组委会备案。

十三、成绩和奖励

（一）对 A 级总决赛前三名的队伍颁发奖牌。

（二）对 A 级总决赛前八名的队伍、进入 B 级季后赛总排名前四名的青年队发放奖金，金额按照《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技术手册》相关规定执行。

（三）对确认参赛名单中的运动员发放成绩证书。

十四、经费

（一）队伍参赛交通费、食宿费和其他相关费用由俱乐部负担。

（二）主客场阶段联赛组委会选派技术官员的交通费、食宿费和劳务费由联赛组委会负担，主场俱乐部选派技术官员的交通费、食宿费和劳务费由主场俱乐部负担；赛会制阶段技术官员的交通费、食宿费和劳务费由赛区负担。

（三）联赛组委会根据场次和比赛规模向参赛俱乐部和赛会制赛区拨付承办费和技术升级补贴，金额按照《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技术手册》相关规定执行。

（四）经费缴纳、扣除项目及明细详见《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技术手册》。

十五、处罚

在本赛事中出现违规违纪行为者，按照国家体育总局有关规定、《中国排球协会竞赛纪律规定》《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俱乐部协议》《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承办协议》处理。

十六、申诉和仲裁

（一）联赛组委会纪律委员会负责接受和处理联赛期间的技术申诉或投诉。

（二）队伍可在比赛结束后 30 分钟内对裁判员的判决进行书面申诉，同时缴纳 2000 元的申诉费，胜诉退回，败诉不退，此款项交由联赛组委会依规处理。联赛组委会纪律委员会接到申诉后，将依照程序进行必要的调查与核实，在认定事实和取得相关材料的基础上，依据《排球竞赛规则》《中国排球协会竞赛纪律规定》等文件中的相关条款提出处理意见，报中国排球协会批准后执行。

（三）在本赛事中发生的纠纷，可以依法向中国体育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七、联络

（一）联赛组委会

联系电话：010-87183091、87183094

邮箱：cvlreport@volleyballchina.com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 2 号国家体育总局排球运动管理中心

（二）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数据平台

联系电话：13110086439、18322395125

（三）联赛官方文件下载地址

中国排球协会官方网站 - 中国联赛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 - 资料下载

十八、本规程解释权属中国排球协会。

第三部分 比赛场馆工作标准

一、交通环境和设施

（一）比赛馆与机场的距离不超过 50 公里且车程不超过 60 分钟，或与高铁火车站的距离不超过 20 公里且车程不超过 30 分钟。

（二）比赛馆周边有便利的公共交通设施，能够方便观众前往观看比赛和赛后离开赛馆。

（三）比赛馆场院区应有两条以上的宽敞通道，保障人员和车辆迅速疏散。

（四）比赛馆周边有宽阔的便于疏散的停车场，并根据需要划分成不同的区域：

1. 消防车、救护车、警务车等保障车辆，须停放在比赛馆场院内专门位置，并保证道路通畅。
2. 运动队、技术官员车辆，须停放在指定的位置，并保障其不受干扰的抵离比赛馆。
3. 组委会工作车辆、媒体车辆、电视转播车辆等，停放在其工作入口附近或工作便利位置。
4. 主席台及贵宾席嘉宾车辆，停放在主席台、贵宾席入口附近。
5. 残疾人车辆，停放在残疾观众专席附近，轮椅可进入馆内专席。
6. 观众车辆，停放在体育馆指定区域。客队球迷车辆，必须单独停放在既安全又便于撤离的位置。

二、安全状况和设施

（一）比赛馆必须经过建筑质量检查部门鉴定，并具备建筑结构符合安全标准的鉴定书。

（二）比赛馆必须具备公安部门认可的消防条件和设施，并具备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

（三）比赛馆必须具备公安部门认可的安保条件和设施，并具备由公安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

（四）比赛馆应装备电视监控系统，监控范围覆盖比赛馆内场及场院区域。

（五）比赛馆观众席及边缘不得安装电源明线，观众席下如有出租房间、店面等，在比赛当日必须接受公安部门的检查，并由专人负责，禁止在比赛及观众聚集期间用电、用气、用火。

（六）比赛馆场院出入口应设栏杆或围挡，有多处进出口，以便进行第一次验票和一般性安全检查。

（七）观众席入口处，按照联赛票务合作伙伴要求设置适当数量的验票门，以便严格验票和进行必要的安全检查。

（八）观众席必须有安全、便利、宽敞、无障碍的进出通道，有充足的照明设施、清晰的指示标记、清楚的区域划分、（含排号、座位号）。观众席位为独立、固定、有靠背的座椅，靠背高度不低于 30 厘米，座椅材料必须耐火、阻燃、不易折断。观众席要划出具有 300 个座席且设置硬性隔离的客队球迷观赛专区。

（九）比赛馆安全、封闭，观众席与比赛场地之间须有可靠的隔离设施，确保观众和与比赛无关的人员不能随意进入比赛场地。观众席与比赛场地之间的隔离设施必须设置开口，比赛时安排专门人员看管，严禁上锁。

（十）运动队、技术官员、组委会官员必须有与观众隔离的活动区域和专门通道。

（十一）比赛馆设有安全舒适、视野良好的残疾人观赛专席，设置无障碍通道、卫生间等，并提供相应的服务。

（十二）比赛馆设有为观众服务的医务席和急救设施，并安排相应的医务人员。详见第十二部分 “医疗与反兴奋剂”

（十三）比赛馆配备安保人员，详见第十三部分 “赛场秩序”

三、基本条件

（一）座席

1. 观众席

联赛 A 级俱乐部比赛馆必须拥有 3500 个以上的固定观众席；B 级比赛馆必须拥有 2000 个以上固定观众席。A 级比赛观众上座率须达到 50% 以上或现场观众人数不少于 2000 人。

2. 固定座席

比赛馆固定座席中须分别设立主席台、贵宾席、媒体席、运动队观摩席等。各座席具体要求如下:

(1) 客队球迷观赛区，位于看台的良好位置，与其他观众席有效隔离，座位不少于 300 个。

(2) 主席台、贵宾席视比赛馆实际可分别设立，也可合并设立；主席台席位及设施由赛区自行确定；贵宾席主要为商务合作伙伴、赞助商及其他贵宾提供，设置于与主席台相似的最佳区域。

(3) 媒体席应设置 30 个以上席位，并配置条形桌、电源、免费网络。媒体席必须有明显标志并被有效隔离，设专人负责管理，为媒体提供优质服务，确保席位不被其他人员挤占；有通往媒体工作室、混合采访区、新闻发布厅的便利通道。

(4) 运动队观摩席应设置 30 个以上席位，设置在端线侧的看台区域。

(5)运动队录像统计席(及组委会官方技术统计席)应优先设置在端线一侧二层看台中间位置，若不具备相应条件，该席位可设置在一层端线一侧中间位置，高度高于比赛场地，供至少 5 人同时进行技术录像和技术统计工作。该区域配置 2-3 张条形桌，配备电源与免费网络。

(二) 网络

比赛馆网络应能够满足比赛电子记录、技术统计、媒体工作 (文字、摄影、网络直播等) 的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 转播所需网络: 应具备至少 200M 互联网企业专线网络带宽，在比赛期间必须确保独立使用，并且上下行对称。

2. 场馆内向观众开放无线网络，需至少能满足 500 人同时上线的峰值情况。

3. 在媒体工作区提供必要网络支持。

4. 电子记录网络要求参见本章六、中国排球协会电子记录系统。

(三) 供电

比赛馆必须有两套彼此独立并自动切换的供电系统，保障比赛及比赛馆所有区域供电需要。

(四) 照明

1. 照度在距比赛场地地面 1 米高度进行测量，A 级比赛场馆应不低于 2000 勒克斯、B 级比赛场馆应不低于 1500 勒克斯，且照度始终均匀。

2. 满足高清电视转播的需要，场内及各通道保持明亮，体育馆必须于赛后保持 30 分钟灯光。

3.A 级比赛场馆的照明系统应同时满足比赛照明和体育展示照明的需求，比赛灯光和体展灯光应使用同一个照明控制台进行控制和调光。

4. 比赛场地地面上要求无阴影; 看台区照明要求为暗光。

(五) 温度

比赛及训练馆内应配备空调系统; 比赛和训练时馆内温度最高不得高于 25 摄氏度，最低不得低于 16 摄氏度。

(六) 广播音响系统。

1. 播音设施良好，音质清晰，覆盖全馆。

2.A 级比赛场馆整体音响系统还应满足 DJ、视频内容、球迷互动等需求，该系统质量高、调校良好，可达 95 分贝无失真，且与下列设施设备形成完整的工作系统:

(1) DJ 设备、混音器和视频播放监视器;

(2) DJ、广播员、主持人 (MC) 3 套无线话筒套装;

(3) 按需提供显示器和 / 或混音;

(4) 能够集成至转播车;

(5) 记录台上的蜂鸣器专线连接;

(6) 带 15 个终端的高清无线通话系统，集成到电视转播通讯系统;

(七) 显示屏

1. 比赛馆场地两侧须设置彩色电子显示大屏。场馆应具备以下显示屏，能够路由来自多个源的多个输入，用于所有数据、图形、图像、记分和由电视转播、场内体育展示互动播放、图形和记分提供的内容。

2. 围挡广告屏

围挡广告屏指比赛场地面对主摄像机的场地边线、发球区两端线外无障碍区外所布置的围挡广告屏。各赛区要求使用的围挡广告屏的规格为: 端线采用 2 组 18 米 (长) ×0.5 米 (高) 的电子显示屏。

围挡广告屏摆放的位置、数量详见附件 5《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场地布置图》

3. 记录台显示屏

记录台两侧采用 2 组 12 米 (长) ×0.5 米 (高) 的电子显示屏，记录台采用 1 组 5 米 (长) ×1 米 (高) 的电子显示屏，共计 35 平方米。

(八) 指示标识

比赛馆入口处设置功能区、观众席区、主要设施区、公用设施区、功能用房区等工作区域的中文示意图板; 通道设置指路标志，各主要设施、公用设施、应急设施等设置醒目的识别标志。

(九) 景观包装

比赛场馆的景观包装应包括所有指示标识、看台包装、背景板、道旗、横幅、外墙外包、车贴等。所有的景观包装应使用联赛主视觉系统进行设计与制作。赛区委员会应提前将景观包装设计稿发送给组委会审核，设计稿效果参考附件 12《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设计手册》第二部分“场景应用模拟”，基于场馆东、南、西、北四面实景照片将预计的景观包装制作设计效果图，景观涵盖广告交付标准参照第十一部分商务。效果图里的元素应不低于最小制作量，标准如下:

一圈景观: FOP 区的地贴制作 (详见附件 5《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场地布置图》，除非该广告位上无赞助商分配) 、网柱护套外包、球队席围挡板、水站 (若有) 、领队席桌前围挡、统计席桌前围挡、记录台后方主背景板;

二圈景观:

(1) 一楼观众看台横幅: 与比赛场地位于同一楼层的观众看台 (通常为移动看台) 围栏前的横幅。若场馆未摆放移动看台，则此处横幅广告可不制作。

(2) 二楼观众看台横幅: 位于场馆二楼的观众看台围栏前的横幅;

(3) 8 米以上看台区域 (包括但不限于阶梯、座椅、通道、墙面等) 不要求制作景观，但若上述区域有其他固定广告、非通用标识则应用联赛景观进行覆盖。注意，横幅材质要有一定厚度，不得显露出后方遮盖内容或纹理。

三圈景观:

(1) 门牌: 运动员休息室、裁判员休息室、辅助裁判员休息室、赛区委员会办公室;

(2) 背景板: 场馆观众入口处至少放置 1 个联赛主背景板、采访背景板 (瞬采、混采板 2 选 1，如设有新闻发布厅则应制作相应的背景板) ;

(3) 出入口: 运动员、裁判员出入口包装;

(4) 道旗

(十) 旗帜

比赛场地上空应悬挂一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 (三号旗) 。

四、场地设置

（一）尺寸

内容	规格要求
塑胶排球场一块	35 米 ×19 米
场地上空的无障碍空间	至少 12.5 米
球场边线距围挡广告屏	5 米
球场端线距围挡广告屏	6.5 米
球场边线距记录台广告屏	6 米
准备活动区	2 米 ×4 米

（二）比赛场区为 18 米 ×9 米的长方形。

（三）比赛场地的地面必须是浅色的木质地板或合成物质，上面铺设中国排协指定使用的联赛塑胶地板，必须平坦、水平、划一。场地的地面不得有任何对运动员可能造成伤害的隐患。

（四）场地划线为白色。比赛场区和无障碍区分别为不同的颜色，所有界线和区域都要按照《排球竞赛规则 2025-2028》要求进行划定。

（五）场地边缘无障碍区外设置记录台、视频挑战操作区、球队席等。裁判椅位于记录台一侧的网柱后。

（六）视频挑战操作席大小约为 4 米 ×3 米，工作区域内视线无遮挡，能直视比赛场地，配置至少 4 人以上桌椅，正面和两侧应配有防护罩，背面应配有遮挡物。

（七）领队席两个，设置于球场两条端线后方围挡广告屏外，领队席桌子距离围挡广告屏至少 1 米。

（八）媒体摄影区可设置于场内除记录台一侧的电子广告显示屏与场地看台间的通道内。

（九）比赛设 4 名捡球员，无障碍区的四个角各 1 人；设 4 名擦地员，分坐在记录台电子屏两侧后方。

（十）配置专人配合、保证转播设备和视频挑战系统设备的安装、调试和使用；须在比赛日前一天完成设备调试，并在比赛时保障设备稳定运行。

（十一）FOP 区域周边的电源线、网线等应规范布线。走动频繁区域的线缆应使用线槽盖收纳。裸露在记录台周边，尤其是从记录台到球柱的线缆应整齐平铺，用与地胶同 / 近色的胶带粘贴覆盖。

五、器材设备清单

项目	品牌及规格	数量
运动地板	法国洁福 (Gerflor) 塑胶地板	1 个标准排球场地
比赛用球	米卡萨 (Mikasa) V200W	17 个
球网	强槐或金陵标准球网	2 套 (1 主 1 备)
网柱	强槐或金陵插穴式网柱	2 套 (1 主 1 备)
网柱护套	网柱配套产品，高密度发泡聚乙烯材质，冲撞缓冲保护	2 套 (1 主 1 备)
网柱护套外包	旗帜布或弹力布，为整洁美观尽量覆盖网柱及护套中露出的电、网线等外接设备	2 套 (1 主 1 备)
裁判对讲系统	7 组对讲	1 套
视频挑战系统	瑞盖	1 套
视频挑战画面平板	第 1 裁判员处可显示挑战画面	1 台
小型打印机	打印竞赛表格等	1 台
手动翻分牌		2 副 (1 主 1 备)
标志杆、标志带	强槐或金陵玻璃钢，宽 5 厘米	各 2 套
裁判椅	强槐或金陵	1 个
量网尺	有男女网高刻度	2 副 (1 主 1 备)
钢卷尺	30 米	1 把
划线胶带	白色及地板外沿色 (白色宽度足 5 厘米)	各 1 卷
球车	米卡萨 (Mikasa) 每车可装 15-20 球	8 辆
球队席座椅	单边球队席：一排 5 个位置	10 把
球队席条凳	单边球队席：一排 1 个 (长约 3 米)	2 条
球队席围挡板	单边球队席：1 个，长度应覆盖球队席座椅与条凳的总长，高度不低于座椅椅背高度，运动队背包、毛巾等杂物放置于围挡板后，围挡板起视觉遮挡作用，保证电视画面球队席区域的整洁。围挡板应用联赛主视觉制作包装，最好呈 “U” 字型	2 个
球队席供电	电源排插	4 个 (每队 2 个)
球队席供网	网线接入	4 条 (每队 2 条)
垃圾桶	放置在球队席围挡后，高度不高于球队席围挡	2 个
马扎	30 厘米高	14 只
司线旗	40×40 厘米	3 把
球周及重量测试器		1 套
气压表、打气筒		各 1 只
温度湿度计		1 副
红黄牌		1 副
冰块保温箱	密封性好、保温性强，容量在 30L 左右。需装上冰块，球队席一边一个，放置于球队席围挡后 (用于受伤的急救以及赛后放松使用)。	2 个
毛巾		10 条
快擦毛巾		30 条
国旗	三号旗	1 面
国歌、提示曲	须使用中国排球协会官网下载的标准版本	
计时秒表		1 块
自由防守队员背心		深浅色各一件

六、电子记录系统

本赛季联赛采用中国排球协会电子记录系统（以下简称“电记系统”），本段仅包括该系统所需的网络环境、软件运行环境及所需硬件清单，详细的系统操作指南见附件 11《中国排球协会电子记录系统操作指南》。电记系统所需环境的搭建和硬件配备由主场俱乐部和赛区委员会负责。

（一）环境介绍

1. 网络架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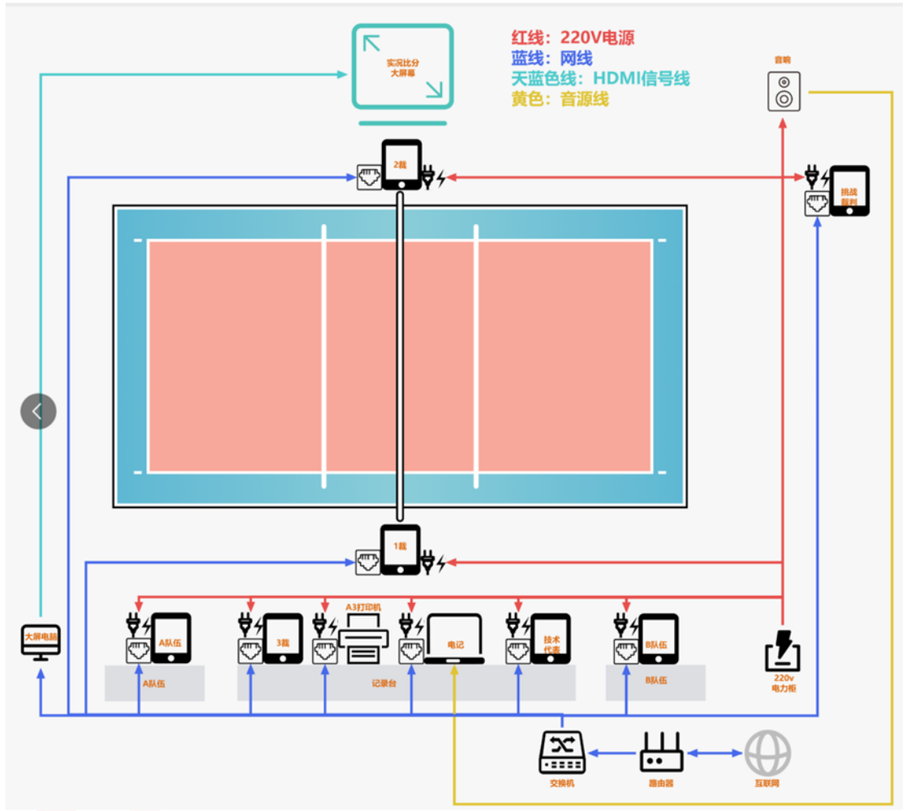

* 注：大屏电脑、交换机、路由器、互联网、电力柜、音响需要根据实际场地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2. 网络环境

为保证系统的稳定运行，降低网络延迟，需提供【专用】的局域网环境，不可与第三方系统混用网络。指定交换机：华为 S5735S-L24T4S-QA2 或提供等效配置的交换机。

* 注意：网线类型不得低于 6 类

3. 硬件环境

a. 电源

①所提供的电源必须接地以防止损坏。

②电源应在收场比赛前两天提供给电记系统，并且在任何时候都应专用于电记系统的使用。

③专用技术电源分布：

- 记录台下 4 个 10 安培五孔 CCC 插排
- 每个球网立柱柱下 1 个 10 安培五孔 CCC 插排
- 每个球队席下 1 个 10 安培五孔 CCC 插排
- 大屏幕（含控制电脑）下 2 个 10 安培五孔 CCC 插排
- 每个音响下 1 个 10 安培五孔 CCC 插排
- 弱电箱下 1 个 10 安培五孔 CCC 插排



b. 网络

①需要具备互联网访问线路，最低要求上下行 100Mbit/s。

②局域网需保证【专用】于电记系统，不可与第三方系统混用。

③局域网分布：

- 记录台提供 4 根网线（RJ45 接头），连接记录员笔记本、技术代表平板、3 裁平板、A3 打印机（如果需要配置）；
- 每个球网立柱提供 1 根网线（RJ45 接头），连接 1 裁平板、2 裁平板；
- 左右两侧球队席提供 1 根网线（RJ45 接头），以连教练员平板；
- 大屏幕（含控制电脑）1 根网线（RJ45 接头）以连接控制电脑；
- 挑战裁判位置 1 根网线（RJ45 接头）以连接挑战裁判平板；

c. 打印机

1 台 A3 打印机备用

4. 硬件清单

项目	型号	数量	照片
记录员笔记本电脑	ThinkBook 16+ Ultra7 255H32G 1T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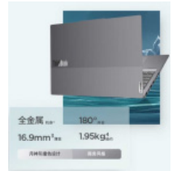
配套平板	Xiaomi PAD 8 Pro	7	
手写签字设备	蒙恬 LC700	1	
平板保护套	适配 Xiaomi PAD 8 Pro	7	

项目	型号	数量	照片
平板落地支架	绿联 落地支架 LP585 平板夹 15645	2	
平板器材支架	ulanzi R060+ 手机平板两用支架	2	
TYPEC 扩展坞	小米 Type-C 十合一扩展坞	8	
TYPEC 充电线	小米 6A Type-C to Type-C 快充数线 2m	8	
24 口交换机	华为坤灵 S5735S-L24T4S-QA2 千兆交换机 24 口千兆电口 +4 千兆光口 弱三层全网管企业级以太网络交换器	1	

* 以上硬件除 24 口交换机外，建议各准备一个备用。

5. 安装调试

电记系统技术员将现场按照 4. 硬件清单内准备好的设备，进行现场安装调试。以确保比赛场地内网络系统的稳定性和连通性。

- 1 台记录员笔记本电脑提供记录员使用【连接网络、电源及音源信号】
- 1 台平板提供技术代表使用【连接网络及电源】
- 3 台平板提供裁判员使用（第 1 裁判员、第 2 裁判员、第 3 裁判员）【连接网络及电源】
- 2 台平板提供教练员使用（每队球队席位各 1 台）【连接网络及电源】
- 1 台平板提供挑战裁判员使用【连接电源及网络】
- 2 个平板器材支架（每队球队席位各 1 台）
- 8 个 TYPEC 扩展坞（记录员笔记本电脑、教练员平板、技术代表平板）
- 8 个 TYPEC 充电线（记录员笔记本电脑、教练员平板、技术代表平板）

- 网络设备：1 个路由器；1 个交换机【连接网络及电源】
- 1 个手写签字设备
- 1 台平板备用

（二）软件介绍

1. 软件运行环境

为确保系统顺利运行，必须采用 Windows 10、Windows 11 操作系统搭配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运行本系统。同时，需在显示设置中，将显示分辨率设定为 1920*1080 高清模式，并将缩放比调整至 100%。

预先安装环境 dotnet-hosting-8.0.21-win.exe，rcsetup154.exe

七、比赛工作用房

（一）联赛组委会办公室（1 间）

桌子 3 张、椅子 10 把、可连接电脑的打印机、电视（比赛实况信号）、无线网络及茶歇等。

（二）赛区委员会办公室（1 间）

足够桌椅和办公设备用品。

（三）运动队休息室（2 间）

每间 30 平方米以上，供主客队分别使用；清洁、通风、冷暖空调、更衣柜 20 个、战术板（或白板、笔、板擦等）1 个、卫生间不少于 3 个、洗浴设施 4 个、防滑地面、座椅 20 把、大平长桌 5 张、按摩床 1 张、制冰机、联赛指定用水、垃圾桶等；与观众隔离的连接比赛场、停车位的便利通道。

（四）裁判员休息室（2 间）

每间 20 平方米以上，供男女裁判员分别使用；清洁、通风、冷暖空调、更衣柜 6 个、椅子 8 把、桌子 2 张、无线网络及茶歇等；裁判使用的相关器材：计时表、气筒、气压表、台秤、比赛球等；专用卫生间、淋浴间各 1 个；与运动队休息室有适当距离间隔，与观众区域隔离。

（五）辅助裁判员休息室（1 间）

20 平方米以上；清洁、通风、冷暖空调、更衣柜 6 个、椅子 10 把、桌子 1 张、无线网络及茶歇等；与运动队休息室有适当距离间隔，与观众区域隔离。

（六）医务室（1 间）

10-15 平方米；清洁、通风、冷暖空调、椅子 3 把、桌子 1 张、担架或轮椅 1 副、必要急救设备（AED 及吸氧设备、相关药品等）齐全及冷热饮料等、无线网络；与观众区域相对隔离。

赛馆外方便到达医务室位置停放救护车 1 辆，配置必要人员和设备。

（七）贵宾休息室（1 间）

20 平方米以上，置备相适应数量的沙发（容纳约 20 人）、茶几，电视（比赛实况信号）、提供茶点、水果、饮料（包括热茶、咖啡）等、无线网络；有与观众隔离的连接比赛场、停车位的便利通道。

（八）兴奋剂检测采样室（1 间）

检测采样室设候检区和采样卫生间，只设一个出入口；采样室置备冰箱 1 台、电视机 1 台、桌子 2 张、椅子 6 把，提供密封的矿泉水或罐装水果汁（不得含有酒精、咖啡因）；检测采样室应有保安人员时刻守护，除受检运动员、有关工作人员外，其他人不得入内。

（九）新闻工作室（1 间）

25 平方米以上，与新闻发布厅（如有）连接或位于其附近；设置 8 张桌子、16 把椅子，配置打印机 2 台，备电源；能够接收到比赛信号的 25 寸及以上彩色电视机一台；提供电话、传真、打印、复印等服务；提供有线宽带上网接口 10 个以上，或者提供免费无线宽带上网服务，媒体工作室至少在赛前一个小时至新闻发布会结束后 1 小时内对媒体开放；提供免费茶歇等；与观众区域隔离。

（十）新闻发布厅（1 间），如有

新闻发布厅 40 平方米以上，灯光亮度应符合电视摄像及拍照的要求；室内应设置官方背景板，背景板前平排设置 6 个新闻发布席位、2 个话筒；设置 30 个以上记者座席，记者席后用隔离护带隔开，设置 3 台以上电视摄像机位，预留多处电源；厅内设有联赛背景板、宣传海报，安装若干处传声、录音设备，准备机动使用的隔离护带，房间有无线网络覆盖；与观众区域隔离。

（十一）安保工作室（安保指挥中心）

位置、面积、设施等须由赛区与当地公安部门确定，并保障下列条件：面积在 20 平方米以上，视野开阔，光线良好，附近有卫生间；

备有电话、电视、冷暖空调、桌椅及冷热饮料等；可使用电视监控系统、现场广播系统。

（十二）商务运营办公室（1 间）

30 平方米以上，置备桌子 2 张、椅子 8 把和冷、热饮品、清洁、通风、冷暖空调、电视（比赛实况信号）、与观众区域隔离。

（十三）商务物料储藏室

50 平方米以上，与场地连通便利、就近，相对封闭。

八、卫生清洁

（一）负责公共区域、卫生间、停车场、场馆入口、看台、功能房、更衣室等地的清洁。

（二）应有具体的清洁时间表（人流量低时清洁最佳）。

（三）提供足够的垃圾桶。

九、赛前检查

为确保各主场、赛区比赛场馆规范执行本手册各项标准和要求，组委会将在联赛开赛前委派场馆检查代表对各主场、赛区筹备情况进行检查，对于检查中发现和反馈的问题，俱乐部及主场、赛区应及时整改。

第四部分 技术代表

联赛主客场比赛采用技术代表工作制。技术代表是组委会派遣的负责各俱乐部主场赛区组织、竞赛、运行工作的全权代表，代表组委会行使指导、管理和监督职责。

一、派遣、报到和离会

组委会主客场每轮比赛向每个赛区选派 1 名技术代表，必要时选派 2 名技术代表。

比赛时间在 17:00 前的，赛前一天 18:00 前报到；比赛时间在 17:00 后的，赛前一天 22:00 前报到；赛后当天或第二天离会。

除竞赛日程规定的比赛时间外，其他日程的具体时间安排由技术代表与俱乐部、赛区委员会商定。

二、职责和权力

（一）技术代表应在组委会的领导下工作，对组委会负责，主要任务是保证各赛区比赛的顺利进行。技术代表各项工作应按《中国排球协会技术代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本手册所赋予的职责和权力，遵照工作程序进行。

（二）技术代表在赛区时，应当对整个比赛（包括赛前、赛中及赛后）负有指导、监督、协调和协助赛区工作的责任，并按照规定的内容、程序和时间向组委会请示汇报。

（三）技术代表在接到选派任务后，应当及时同赛区委员会取得联系，到达赛区后，应当及时召开联席会议，听取赛区有关比赛各项准备工作情况汇报，确定主要工作内容和日程表，与赛区委员会共同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四）保证比赛的顺利进行是技术代表的重要工作内容。技术代表必须按照本手册对赛区各项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政治相关、安全生产、赛风赛纪和反兴奋剂；参赛队交通、训练、参赛计划；赛场布置、场地广告、场地器材、竞赛技术系统设备情况；技术官员；安全保卫、医疗服务、商务开发、媒体运行；赛场秩序、舆情控制等相关事宜进行严格检查、监督和管理，并给予充分的重视。

（五）技术代表的立场必须是中立的，不得发表对运动队技术实力的评价、对比赛胜负结果的预测和对比赛形势的分析等评论意见。

（六）如遇突发事件，技术代表应协同赛区委员会进行处理，并及时向组委会提交书面报告。

（七）技术代表应提前登录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数据平台（以下简称“CVL-HUB”）（网址：http://8.141.4.179:7222/），熟悉平台使用方法。如有问题请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持：张宇 17631428921。

三、工作程序

（一）赛前

1. 技术代表在抵达赛区前，登录 CVL-HUB，确认分配场次及对阵队伍信息正确。

2. 技术代表听取赛区就比赛筹备工作如下方面的汇报：竞赛组织、赛事推广、赛场布置、新闻宣传、安全保卫、医务、交通、观众等。

3. 检查

会同裁判组，按本手册要求检查如下设施：

（1）丈量比赛场地，检查场地的划线、球网的架设、视频挑战系统设备、电子记录系统设备、电子屏幕（围挡、记录台、大屏）、器材设施的摆放、灯光、温度、音响等。

（2）功能用房的设置和布置。

（3）场馆包装布置、广告内容。

（4）专业器材及器材品牌的确认。

（5）检查训练场地、力量训练房。

4. 主持召开技术会议（议程原则见附件 6《技术会议议程》）。

（1）提醒和确认队伍已于技术会议前在 CVL-HUB 提交 B2 表及资格审查所需文件。

（2）在技术会议的资格审查环节，对照 CVL-HUB 内的 B2 表检查运动员身份信息，并检查队长服装是否符合要求（技术代表通过本人账号登录 CVL-HUB 可实时查看队伍提交的 B2 表及资格审查所需文件）。

（二）赛时

1. 比赛前

（1）赛前 80 分钟到达比赛场地。

（2）赛前 60 分钟，主持召开赛前裁判会议。提出整体要求和工作纪律，由第 1 裁判员对全体裁判员进行技术培训，由裁判组负责组织对辅助裁判员等进行技术培训；

（3）赛前 40 分钟，检查临场裁判员、司线员、记录员、视频挑战操作员、广播员、技术统计员、捡球员、擦地员和官方摄影师的工作服装，并督促包括上述人员在内的有关工作人员进入工作状态；

（4）检查核对运动员参赛证，各项信息必须符合联赛秩序册名单和本场比赛 B2 表，无参赛证或证件信息与秩序册、B2 表不符者不可参赛；

（5）对场馆和比赛的关键环节（场地、广告、电视转播等）做最后检查；

（6）组织裁判员再次检查竞赛器材设备准备和运行情况等，对比赛场馆温度、照度进行测量，确定场馆的各项准备符合比赛条件；

（7）监督比赛仪式的执行；

（8）检查赛场安全保卫工作的人员的组织与上岗情况。

2. 比赛中

（1）监督赛场纪律和临场工作人员的工作（特别注意记录台的运行情况）；

（2）监督比赛记分正确；

（3）对临场第 1 裁判员、第 2 裁判员、第 3 裁判员、视频挑战裁判员、司线员及记录员的工作表现进行评价；

（4）及时制止参赛人员违背规则和道德标准的言行，防止赛风赛纪问题的发生和扩大，协助赛区记录并处理比赛中发生的突发情况。

3. 比赛后

（1）第一时间通过技术代表工作群向组委会报告比赛结果及相关情况；

（2）审核表格并签字：P2 表、视频挑战统计表；

（3）审核电记系统生成的记录表及 B4 表，并在签字板上签字；

（4）赛后 1 小时内，将签字后的 P2 表及视频挑战统计表、比赛报告上传至 CVL-HUB；

（5）赛后 2 小时内，将 R4 表、B5 表填写完毕后，上传至 CVL-HUB；

（6）及时制止参赛人员于赛后在赛场内发生的不良行为，防止赛风赛纪问题的发生和扩大；

（7）如遇重大事故或违规违纪事件，须先电话向组委会报告，再会同赛区负责人及事件相关方在赛后 2 小时内，向组委会对事件详细情况进行书面报告。

4. 表格清单

表格	填写方式	提交方式	备注
Scoresheet （记分表）	电记系统自动生成，需在签字版签字	系统自动提交	
Roster （出场阵容表）	电记系统自动生成	系统自动提交	
R5 （位置表）	电记系统自动生成	系统自动提交	
R6 （自由人表）	电记系统自动生成	系统自动提交	
B4 （技术代表临场工作表）	电记系统自动生成，需在签字版签字	系统自动提交	表格的“备注”内容由技术代表告知电子记录员在电记软件录入。
P2 （技术统计表）	技术统计员完成，技术代表现场签字	技术代表拍照或扫描上传至 CVL-HUB	
比赛报告	技术统计员完成	技术代表拍照或扫描上传至 CVL-HUB	
视频挑战统计表	视频挑战裁判员完成，技术代表现场签字	技术代表拍照或扫描上传至 CVL-HUB	
R4 （裁判评价表）	在 CVL-HUB 下载模板	技术代表填写完毕后，上传至 CVL-HUB	电记系统自动生成部分场次相关信息，在 CVL-HUB 可下载。
B5-1 （临场检查清单）	在 CVL-HUB 下载模板	技术代表填写完毕后，上传至 CVL-HUB	
B5-2 （扣款表）	在 CVL-HUB 下载模板	技术代表填写完毕后，上传至 CVL-HUB	如无扣款则不填写。

四、纪律

技术代表须严格履行并遵守《中国排球协会技术代表管理办法》、《中国排球协会竞赛纪律规定》、本手册、联赛组委会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以及各项工作要求。

五、着装

技术代表应穿着中国排球协会和联赛组委会指定的服装及装备参加联赛工作。

第五部分 裁判员

组委会对参加联赛各赛区裁判工作的裁判员和其他技术官员进行统一选派，辅助裁判员和辅助工作人员由赛区委员会选派，选派人员须符合本手册相关要求并向组委会报备。裁判员和其他技术官员赛时统一接受技术代表的领导。

一、组委会选派

组委会主客场比赛每轮向每个赛区选派以下裁判员和其他技术官员：第 1 裁判员 1 人、第 2 裁判员 1 人、第 3 裁判员 1 人、视频挑战裁判员 1 人、司线员 2 人、电子记录员 1 人、视频挑战系统操作员 1-2 人（如需）和技术统计员 1 人。

二、赛区选派

主场赛区委员会每场比赛选派以下辅助裁判员：替补裁判员 / 替补司线员 1 人、电子记录员 1 人（如需）、记录员 1 人（负责纸质记分表的记录和填写）、辅助记录员 1 人（负责辅助记分）、视频挑战系统操作员 1-2 人及辅助工作人员（广播员 1 人、捡球员 4 人、擦地员 4 人）。

三、人员要求

（一）选派人员应思想作风正派、专业技术精、组织能力强、身体健康，在本单位和排球比赛中无违规违纪或被反映检举情况属实等问题。

（二）裁判员应在中国排球协会注册。

（三）替补裁判员和司线员须为国家级以上级别裁判员。

（四）第 1 裁判员、第 2 裁判员、第 3 裁判员和视频挑战裁判员应为经过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裁判员培训并考核合格者。

（五）电子记录员、视频挑战系统操作员和技术统计员应经中国排球协会培训获得联赛工作资质。

（六）辅助工作人员应由赛区委员会组织培训。

四、工作程序

（一）任命通知

按组委会的任命通知接受任务工作。

（二）报到和离会

比赛时间在 17:00 前的，赛前一天 18:00 前报到；比赛时间在 17:00 后的，赛前一天 22:00 前报到；赛后当天或第二天离会。

（三）裁判会议

参加赛前裁判会议。

（四）酒精检测

全体技术官员在赛区期间禁止饮酒，组委会将采取包括酒精检测在内的方式进行抽查。

（五）裁判工作讲评

比赛后，技术代表根据裁判工作对裁判员进行讲评，以使裁判工作始终保持高水平状态。

（六）裁判员具体工作流程参见本手册第六部分“裁判工作指南”。

五、纪律

全体技术官员须严格履行并遵守《中国排球协会裁判员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中国排球协会竞赛纪律规定》、本手册、联赛组委会制定的相关规章制度以及各项工作要求。

六、着装

全体技术官员应穿着中国排球协会和联赛组委会指定的服装及装备参加联赛工作。（第 1、2、3 裁判员、视频挑战裁判员、司线员、替补裁判员，穿着安踏裁判服，裁判鞋，白色皮带，佩戴胸徽，执行联赛临场工作。）

第六部分 裁判工作指南

一、总体要求

联赛是中国排球协会组织的年度最重要的排球赛事之一，所有参赛裁判员都应深刻领会该项赛事对发展中国排球运动的重要意义，并做好充分准备。

所有参赛裁判员须熟练掌握《排球竞赛规则 2025-2028》、视频挑战规则、裁判工作指南和中国排协发布的联赛文件，各赛区在规则执行中应保持高度一致性，增强执行力，避免不必要的中断，使比赛更加精彩流畅。辅助裁判员的工作同样至关重要，赛区委员会应在赛前组织辅助裁判员对《排球竞赛规则 2025-2028》等进行学习、加强配合，提高工作的熟练度和解决问题能力。

优秀裁判员的本质在于公平、公正和一致性，这些本质特征使运动员能够信任裁判员的判罚。然而，裁判员必须是辅助者而不是控制者，是乐团指挥家而不是独裁者，是有效的推动者而不是“高效”的惩罚者。裁判员应努力践行中国排协一贯倡导的“德才兼备、业务精湛、形象优良、风清气正”的工作要求，如专家和朋友一样积极为比赛和运动员服务。

二、裁判员及其职责与工作细则

(一) 第 1 裁判员

1. 职责

按照中国排球协会译定的《排球竞赛规则 2025-2028》（第八章，第 23 条）执行。

2. 工作细则

(1) 第 1 裁判员必须始终与其他裁判组成员（第 2、3 裁判员、挑战裁判员、记录员、司线员等）保持合作，鸣哨判定回合结束后，应立即环视其他裁判员（随后才以法定手势作出最终裁决）。他 / 她应当尊重各自的职责权限，允许其他裁判员在其职责范围内充分发挥作用。

·在判断球是否出界时，第 1 裁判员应始终注意负责该落点的司线员（尽管第 1 裁判员不是司线员，但其必要时有权监督甚至改判司线员的判罚）。

·在比赛过程中，第 1 裁判员必须经常观察面向他 / 她的第 2 裁判员（如果有可能在每一回合结束后以及每次鸣哨允许发球前），以便了解他 / 她是否发出了犯规的提示，或正常比赛间断的请求。

(2) 关于在出界之前是否触及接球队队员（例如触及接球队拦网队员）的问题，应由第 1 裁判员与第 2 裁判员和司线员共同配合完成判断。第 1 裁判员须在环视司线员、第 2 裁判员手势（若轻微触拦发生在第 2 裁判员附近区域）及裁判团队其他成员提示后，以法定手势作出最终判断。

(3) 必须确保第 3 裁判员和记录员有充足时间完成管理与登记工作（例如记录员核查换人请求合法性及完成登记的时间）。如果发生以上情况，第 2 裁判员应鸣哨中止比赛，当完成记录台工作后重新发球。

(4) 第 1 裁判员有权更正其裁判团队成员或自身作出的任何裁决。如果第 1 裁判员已经鸣哨做出判定，然后看到其他裁判员（第 2 裁判员、司线员或记录员）作出了不同判断时：

·如果他 / 她确信自身判罚正确，可维持原判；

·如果他 / 她发现自己错了，他 / 她可能会作出改判；

·如果他 / 她声称双方同时犯规，他 / 她应做出争球手势，该球重新进行；

·如果他 / 她认为第 2 裁判员判罚错误（例如第 2 裁判员判定接发球队位置错误，但第 1 裁判员经现场确认或场上队长抗议后并确认其站位正确），可不采纳其判罚并示意重赛。

(5) 第 1 裁判员有权在比赛期间，替换表现不当或失职的裁判员。

(6) 只有第 1 裁判员可以处罚不良行为和“延误”行为，第 2 裁判员、记录员和司线员没有此权利。如果第 1 裁判员以外的裁判员发现了任何违规的情况，他们应该向第 1 裁判员示意并告知事实，但是只有第 1 裁判员才有权进行处罚。

(7)第 1 裁判员应始终注视球的飞行轨迹以及与队员或器材、物体的接触情况。因此他 / 她首先确认击球是否合法；在击球的瞬间，他 / 她主要关注进攻者和球，同时用余光观察球的飞行轨迹与落点。

(8) 履行第 1 裁判员在比赛前、比赛中和比赛后的所有职责。

(二) 第 2 裁判员

1. 职责

按照中国排球协会译定的《排球竞赛规则 2025-2028》（第八章，第 24 条）执行。

2. 工作细则

(1) 第 2 裁判员必须与第 1 裁判员具有相同的能力（资质）。当第 1 裁判员缺席或不能继续工作时，第 2 裁判员将代替其执行职责。

(2) 第 2 裁判员在赛前和赛中必须仔细检查场上队员的位置与位置表相符。无电子记录系统时可借助记录员协助，指明 1 号位发球队员。根据该信息，第 2 裁判员可通过顺时针旋转位置表的方式，准确判定各队的合法轮转顺序（站位）。核查站位时，应分别立于其二号位（左侧）或四号位（右侧）进行观察。如果队员的位置与位置表不符，第 2 裁判员应与场上队长或者教练员确认正确的站位。

(3) 在网前攻防转换过程中，第 2 裁判员站在拦网一侧，需要集中注意力拦网运动员的触网犯规（主要是拦网一方，但不限于），所有的过中线犯规以及他所在一侧的标志杆附近的犯规。第 2 裁判员还应该判断后排队员进攻性击球犯规和拦网犯规，包括自由防守队员试图拦网的犯规。

(4) 当第 2 裁判员（鸣哨）判接发球队位置错误后，他 / 她必须立即鸣哨，用法定的手势展示位置错误犯规，并准确指出犯规的运动员。如果犯规方的队员无法自行恢复站位，第 2 裁判员应纠正队员站位，然后再开始新的回合。

(5) 第 2 裁判员必须注意，无障碍区必须不能存在任何可能伤害队员的隐患（如饮料瓶、急救箱等）。

(6) 比赛中，第 2 裁判员一旦发现双方有不良行为的手势或言语，在该球成死球时，他 / 她可以进行调解，如队伍不听从或有升级行为，应通知第 1 裁判员，第 1 裁判员必须立即根据行为的严重程度警告或处罚队员。

(三) 第 3 裁判员

第 3 裁判员具有三重职能——他 / 她承担了部分第 2 裁判员、替补裁判员的职责，还有专属职责。作为双方运动队和裁判之间的沟通桥梁，在比赛中协助处理申诉、与运动队确认提出的各类请求以及保证比赛的流畅进行。

1. 位置

第 3 裁判员位于记录台，可根据附件 5《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场地布置图》标定的工作位置执行其职责。

2. 权力

(1) 第 3 裁判员仅在需要澄清争议或平息抗议时，可离开原位进入无障碍区，通过协助处理因第 1、2 裁判员在场上位置限制而无法解决的抗议与挑战，发挥协调作用。

(2) 第 3 裁判员必须与第 1、2 裁判员具有同等的能力（资质）。

(3) 在第 2 裁判员 / 司线员缺席或因故无法工作时，接替第 2 裁判员 / 司线员的工作。

3. 职责

(1) 在赛前和赛中，第 3 裁判员负责监督和管理记录员和辅助记录员的工作。第 3 裁判员需辅助检查发球队员的轮转顺序是否与位置表相符以及提醒记录员在第 1 裁判员未给出明确得分方前，应保持挑战之前的比分。

(2) 第 3 裁判员与第 1、2 裁判员保持沟通，因此可以了解任何问题。如果需要向教练团队解释或解决任何疑问，第 3 裁判员必须离开记录台，走到教练员身边提供帮助以解决问题，从而支持另外两位裁判员。教练员无权与第 1 裁判员讲话或干扰第 1 裁判员。随后，第 3 裁判员应立即返回到记录台就坐。

(3) 对于一对一的换人，只需口头提醒第 1 裁判员，大多数情况下第 3 裁判员不需要进入无障碍区进行监督。对于多人次换人和双方同时换人，必须离开自己的座位，进入换人区与记录台确认。

(4) 对于隐蔽或者不合法的自由防守队员替换，提醒第 1、2 裁判员处理。

(5) 他掌握各队暂停和换人的次数，并将第 2 次暂停和第 5、6 次换人告诉第 1 裁判员和有关教练员。

(6) 承担部分替补裁判员工作：

·管理捡球员和擦地员；

·若第 2 裁判员 / 司线员缺席、无法继续履职，或因故接替第 1 裁判员工作时，由第 3 裁判员接替第 2 裁判员 / 司线员工作；

·每局开始前或局间检查蜂鸣器是否正常，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仅在必要时控制准备活动区或替补席队员的行为；

·当第 2 裁判员核对完队员位置后，向发球方递交 1 个比赛球（含第五局）。

4. 工作细则

(1) 从辅助记录员处获取自由防守队员的位置信息。

(2) 通过无线通讯设备将相关信息传达给第 1、2 裁判员，以便他们及时掌握情况。

(3) 检查双方球队自由防守队员是否试图进行“隐蔽替换”。

(4) 监督比赛中运动队对第 1、2 裁判员的不符合体育道德精神的手势或言语，并向第 1 裁判员报告。若行为（不符合体育道德精神）升级，其可坚定且礼貌地要求替补席队员改变行为，要求其保持冷静并留在替补席指定位置。

(5) 若出现争议，应立即起身与教练确认争议的性质。或协助解决因多次换人而产生的混乱情况。

(6) 积极与教练互动，站在记录台后与替补席上的队员交流。

(7) 进入无障碍区内，以保护第 1 裁判员免受教练的接近或抗议——只有比赛队长才有资格接近并与裁判员交谈。

(8) 保持礼貌、冷静、坚定的工作态度，善于化解矛盾，快速、有效的解释、解决出现的问题和疑问。不突出个人，不影响比赛顺利进行。

（四）替补裁判员

1. 位置

替补裁判员位于记录台后赛区委员会席中。

2. 职责

(1) 对于赛区选派的辅助裁判员进行管理，准备联赛的各类表格，及时交给记录台和技术代表；

(2) 协助技术代表召集赛区选派的辅助裁判参加赛前技术会议；

(3) 协助第 3 裁判员使无障碍区始终保持没有任何障碍物，并维护无障碍区的整洁；

(4) 协助第 3 裁判员管理在准备活动区及球队席的替补队员；

(5) 如果球队席所配电子设备在每局前和每局进行中出现问题，应协助第 3 裁判员检查其运行情况；

(6) 赛前培训捡球员和擦地员，并协助第 1 次裁判员指导擦地员的工作；

(7) 赛前管理和控制 4 个比赛球球车，及 17 个比赛球。赛前比赛球球车统一放在记录台后方 3 米处，正式准备活动结束，将 4 个比赛球车（每个球车放 4 个球）给场地 4 个角落的捡球员，在第 2、3 裁判员核对站位后，向第 3 裁判员递交 1 个比赛用球；

(8) 协助第 3 裁判员引导被判罚出场和被取消比赛资格的队员离开场地前往球队更衣室。

（五）补充说明

1. 本届联赛使用中国排球协会电子记录软件操作比赛记分。比赛中，原则上以电记为主，纸记备用，以电记结果为准；如遇特殊情况，启用纸记，以纸记结果为准。

2. 合法请求（暂停、换人、挑战）优先。当电子记录软件或平板故障时，裁判员应立即使用传统程序准许运动队的合法请求，不应因设备故障影响运动队的请求。

3. 每局比赛开始，核对场上位置时，运动员应面向记录台。

4. 换人时的配合：当双方同时请求换人时，由记录员决定先换的一方，并告知广播员进行播报；同时，第 1、3 裁判员应控制另一方稍候。

三、赛前准备

1. 赛前 80 分钟裁判员到达比赛场馆；

2. 赛前 60 分钟裁判员准备会；

- 第 1 裁判员主持、替补裁判员召集
- 重点突出、明确职责、关键球配合、疑难问题处理

3. 赛前 30 分钟裁判团队进入比赛场地；

4. 赛前检查：

第 1 裁判员：球网、比赛球、裁判台（红黄牌）、参赛队人员（人数、服装、行为）、辅助裁判（捡球员、擦地板员）等；

第 2 裁判员：记录台人员及设备、物品、球队席及准备活动区、比赛备用物品；

第 3 裁判员：蜂鸣器、话筒、对讲机、无障碍区物品摆放和清理工作、对捡球和擦地板员进行必要的培训；

挑战裁判员：视频挑战设备的准备和运行情况；

替补裁判员：比赛用球（球车和球的数量），协助第 3 裁判员对无障碍区物品摆放和清理工作和对捡球和擦地板员进行必要的培训；

电子记录员：电子记录系统准备与运行情况；

记录员：记分表、各种比赛用表分发；

辅助记录员：辅记表格、翻分牌及其它物品；

广播员：准备广播稿、熟悉需介绍人员（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

记录台工作座席图示：技术代表、技术支持、电子记录员、辅助记录员、纸记记录员、广播员、第 3 裁判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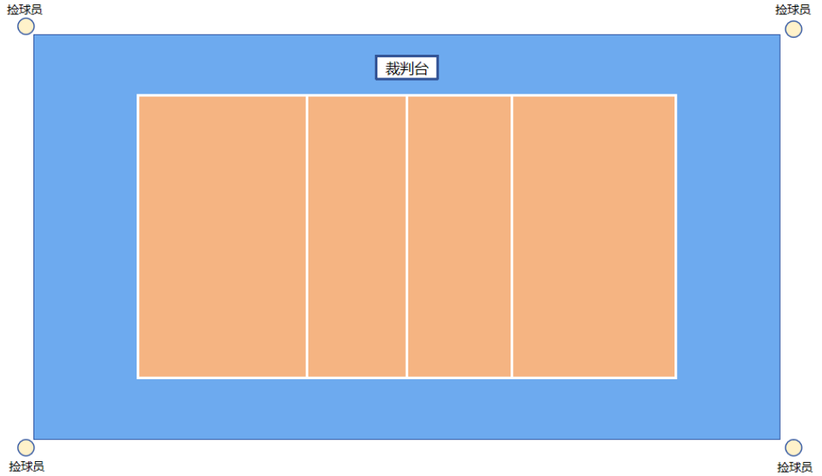

四、赛前仪式

参见附件 7《赛前、赛后仪式流程》

1. 赛前 22 分钟：

- 第 1 裁判员鸣哨，终止热身活动，运动队退至本方球队席；
- 检查球网；第 1、2 裁判员。

2. 赛前 21 分钟：
- 挑边；第 1 裁判员召集双方队长到记录台前并主持挑边，第 2 裁判员参加；
- 第 1、2 裁判员与双方队长合影（双方队长在中间，第 1、2 裁判员站两边）；
- 双方队长签字，主教练检查记录表本队名单并签字。

3. 赛前 20 分钟：
- 第 3 裁判员组织双方运动队分别在网前合影（登记在记录表上的所有队的成员着正式比赛服装）。

4. 赛前 19 分钟：
- 第 1 裁判员鸣哨，正式进行上网准备活动；
- 第 3 裁判员召集捡球员到端线围挡广告屏后协助运动队捡球；

5. 赛前 16 分钟时，第 2 裁判员收取双方位置表，分别交值班技术代表和记录员（电子记录员）登记；
- 第 1、2 裁判员核对双方参赛人员及首发上场队员；
- 记录员登记上场阵容，广播员掌握上场队员号码、姓名。

6. 赛前 9 分钟：
- 第 1 裁判员鸣哨，结束正式准备活动，运动员退场至通道；
- 裁判员检查场地，准备就绪，向值班技术代表请示；之后在记录台前站好；如图

顺序：2 号司线员、第 2 裁判员 ----- 第 1 裁判员、1 号司线员，第 3 裁判员、挑战裁判员位于记录台侧；捡球员、擦地员就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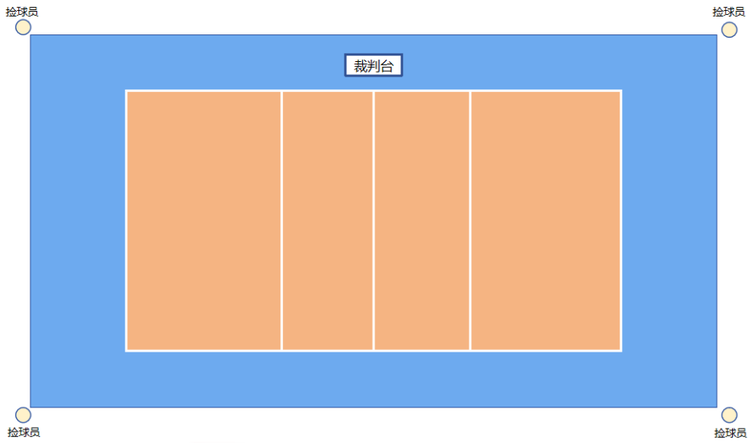

7. 赛前 8 分钟：
- 广播员宣布比赛开始；
- 依次介绍客队、主队 14 名运动员，并在端线列队；

顺序：队长、首发自由防守队员、队员（小号码至大号码）、第 2 自由防守队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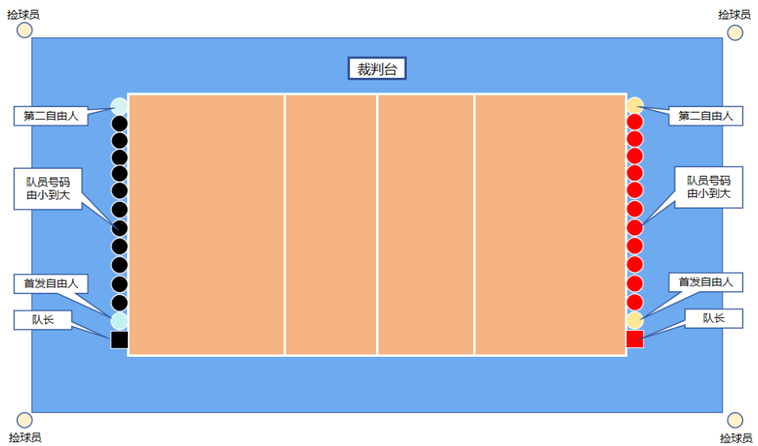

8. 赛前 5 分钟：
- 裁判员入场：第 1、2 裁判员和两名司线员由记录台前走至裁判台下，挑战裁判员、第 3 裁判员向前一步；（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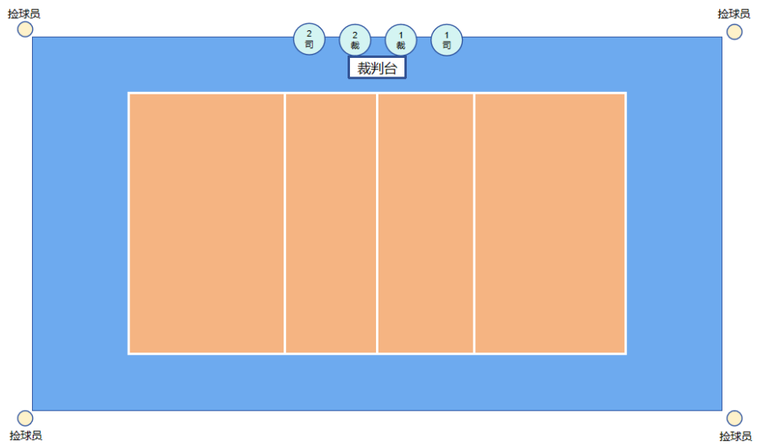

- 广播员介绍裁判员。

9. 赛前 4 分 30 秒：奏国歌。

10. 赛前 3 分 30 秒：国歌播放完毕，第 1 裁判员鸣哨，双方 14 名运动员行至球网前握手，并向观众致意后退场至替补席；裁判员至工作位置。（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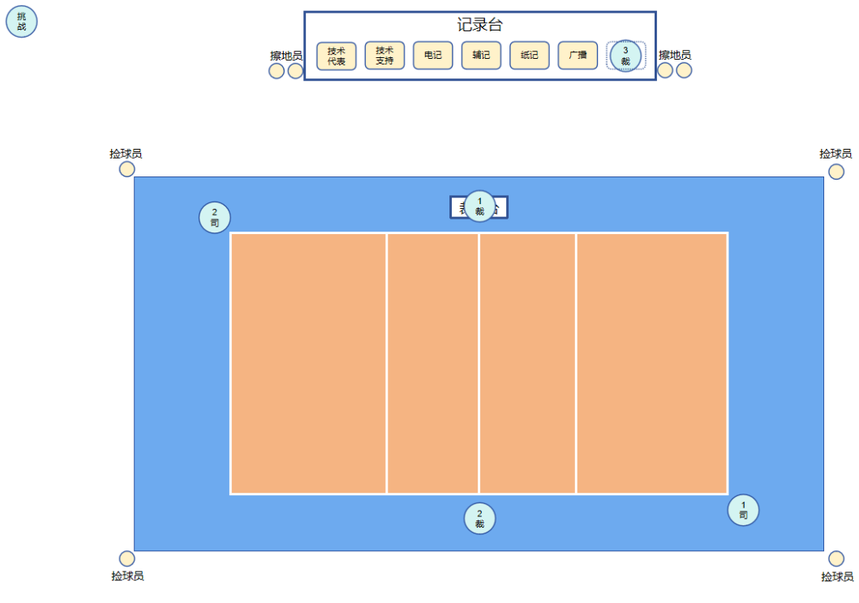

11. 赛前 2 分 30 秒：介绍客队首发运动员及主教练。

12. 赛前 1 分 30 秒：介绍主队首发运动员及主教练。

13. 赛前 30 秒：第 2 裁判员、记录员核对场上位置；第 2 裁判员在核对位置后允许自由防守队员替换；第 3 裁判员将比赛球交给发球队员；记录员举双手向第 2 裁判员示意“一切就绪”，然后，第 2 裁判员举双手向第 1 裁判员示意“一切就绪”。

14. 赛前 0 分钟，第 1 裁判员鸣哨，比赛开始。

五、比赛中

（一）第 1 裁判员

1. 执行规则赋予的权力和职责，掌握裁判工作指南中相关方法和要求。

2. 不再判断发球方位置错误，但要关注发球掩护犯规，发现苗头及时提醒和指导，情况严重将予以判罚。

3. 监督球队的换人请求和自由防守队员替换的情况并对不合法的请求予以判罚。

4. 同意或拒绝球队挑战请求，并依据挑战结果做出判断。

（二）第 2 裁判员

1. 执行规则中他需要鸣哨并做出手势的犯规，熟练掌握裁判指南所要求的裁判方法和配合方法。

2. 当球队是用平板操作暂停请求时，记录台蜂鸣器响起，在观察教练员做出暂停手势后，鸣哨并做暂停手势；暂停时间到，鸣哨恢复比赛。

3. 每局比赛开始时，核对场上位置，并使用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 裁判员准备就绪。

4. 当请求换人时，如记录台蜂鸣器故障，第 2 裁判员需鸣哨。

5. 保持无障碍区的通畅、净化。

（三）第 3 裁判员

1. 聚精会神的融入比赛，随时观察场上情况，了解第 1、2 裁判员和视频挑战裁判员做出的判断，当场上队长提出询问或质疑时，负责澄清、解释或平息争议，在运动队和裁判员之间起到媒介和桥梁作用。

2. 当球队请求一人次换人时，他不必离席，仅观察留意即可；但当请求多人次换人或双方同时换人时，要离席进行管理；同时换人时，他根据广播员播报，指导一方先换，同时控制好另一方稍候。

3. 管理球队席和准备活动区人员的行为、物品。

4. 及时处理和协助解决蜂鸣器、麦克风、对讲机、平板故障。

5. 他掌握球队暂停和换人次数，并将第 2 次暂停和第 5、6 次换人通知该队教练员。

6. 如遇运动队挑战，必须离开座位，与教练员确认挑战的具体内容，并告知第 1 裁判员与记录台；挑战结果确定后，监督记录员录入正确内容（含发球轮次比分）他应掌握运动队的挑战次数，并在挑战失败后告知第 1 裁判员和教练团队；如有必要，应将挑战内容告知临场值班技术代表。

7. 协助第 1 裁判员监督自由防守队员的替换，发现犯规及时告知第 1、2 裁判员。

8. 在场上队长下场时，与该队教练员确认新的场上队长，使用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2 裁判员、记录员、广播员，并要求该队员举手示意，广播员进行播报。

（四）挑战裁判员

见挑战规则。

六、局间

（一）局间休息

运动队：在每局比赛结束时，两队 6 名比赛队员以集体的形式，在第 1 裁判员做出交换场区的手势后，运动员交换场区。当运动员越过球网，便可直接回到球队席处。

记录员：在第 1 裁判员鸣哨结束本局最后一个回合时，记录员应开始记录这一局的休息时间。当记录的时间到达 2'30" 时，辅助记录员按响蜂鸣器。

比赛队：局间时间到达 2'30"，蜂鸣器响后，在第 2 裁判员的示意下，按位置表的顺序站好场上位置。

裁判员：第 3 裁判员收取双方上场位置表（在无平板电脑输入的情况下），交给值班技术代表和记录员并负责管理记录员和辅助记录员的工作；第 2 裁判员核对场上位置；捡球员把球交给发球队员；3'00" 时，第 1 裁判员鸣哨开始比赛。每次暂停时，第 3 裁判员应监督运动员离开比赛场区靠近球队席，以便擦地员擦拭地板。

（二）第四、五局间的休息

运动队：第四局比赛结束时，两队 6 名比赛队员在第 1 裁判员鸣哨后， 运动员直接回到球队席处。

队长：决胜局休息时，到记录台前选边。

裁判员：第 1、2 裁判员在记录台前进行选边。

当记录的时间到达 2'30" 时，辅助记录员按响蜂鸣器。

比赛队：局间时间到达 2'30"，蜂鸣器响后，在第 2 裁判员的示意下，按位置表的顺序站好场上位置。

裁判员：第 2 裁判员核对场上位置后，使用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3 裁判员和记录员，第 3 裁判员随即把球交给发球队员；3'00 时，第 1 裁判员鸣哨开始比赛。

七、比赛后

赛后仪式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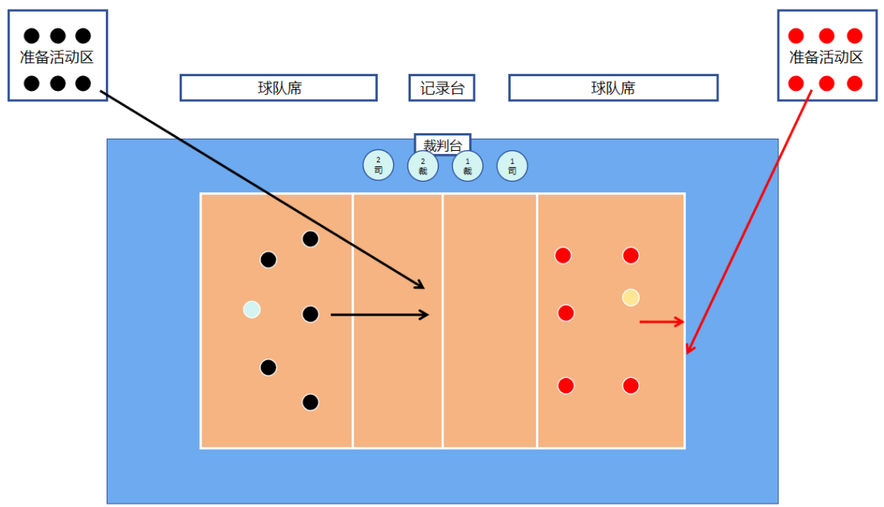
准备活动区
球队席
记录台
球队席
准备活动区
裁判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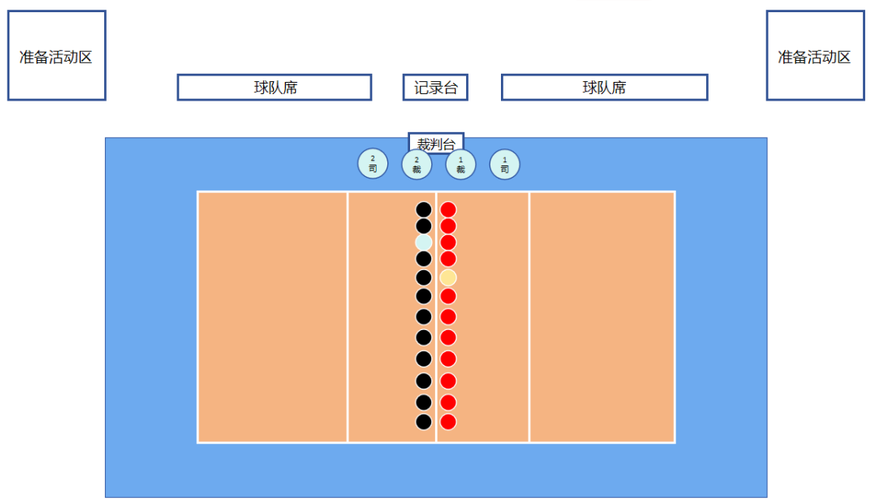
准备活动区
球队席
记录台
球队席
准备活动区
裁判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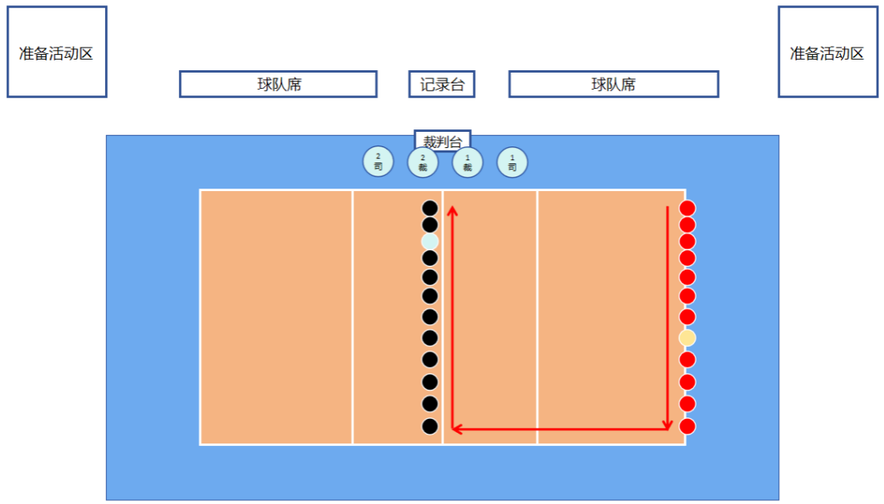
准备活动区
球队席
记录台
球队席
准备活动区
裁判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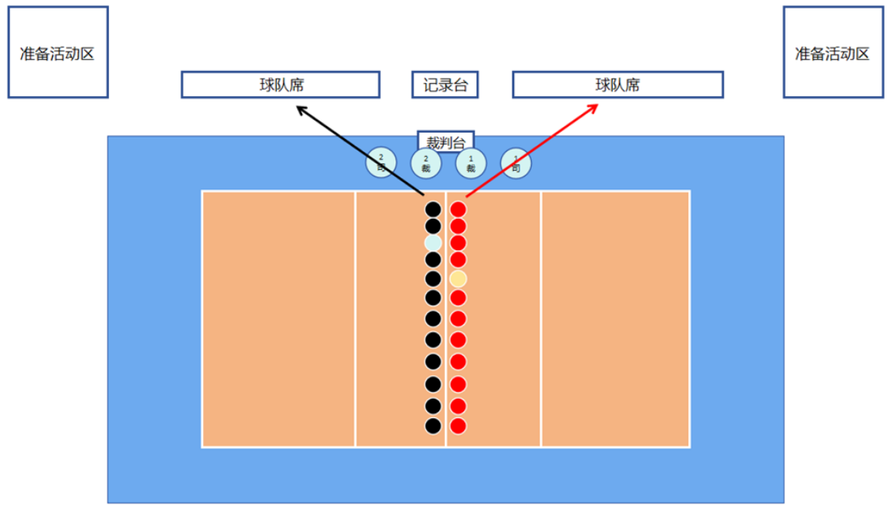
准备活动区
球队席
记录台
球队席
准备活动区
裁判台

（一）运动队

在比赛结束时，一裁右边的球队（图示中黑色队伍）到网前，左手队（图示中红色队伍）站端线，然后延二裁侧边线至网前依次与对方握手，然后与裁判握手，回到球队席，之后另一方与裁判握手，回到球队席。

（二）教练员

在比赛结束时，教练员应相互握手致意，并在裁判台前边线处与裁判员握手致意。

（三）裁判员

1. 第 1、2 裁判员和司线员站在第 1 裁判员一侧的边线处，与双方运动队握手后，退场到记录台处，进行结束工作。
2. 第 1 裁判员将记录表、辅记表、成绩报告单、挑战统计表、技术统计表等，交技术代表审核签字，记录员收取表格。

（四）记录员

自己在记录表上签字后，取得双方队长和临场裁判员（第 1、2、3 裁判员）的签字。

八、视频挑战规则

（一）说明

联赛使用中国排球协会视频挑战系统协助裁判员进行最终判定，使比赛结果更加客观公正。运动队申请使用视频挑战系统鉴定裁判员判断是否正确。此系统使用的设备与国际排联使用的设备略有差别，因此在挑战规则涉及的挑战内容和具体实施过程等方面也略有不同。所有参与联赛的技术代表、裁判员、运动队都必须认真学习并严格遵守本视频挑战规则。

（二）挑战内容

1. 界内球 / 界外球：界定边线和端线附近的球。
2. 拦网触手：球通过球网时是否触及拦网队员。
3. 触网：队员的击球行为触及标志杆以内球网的部分。
4. 触及标志杆：击球过程中队员或球触及标志杆。
5. 踏线违例

(1) 队员发球时踏及端线或发球区以外区域。

(2) 后排队员对整体高于球网上沿的球完成进攻性击球时踏及进攻线及其延长线。

(3) 队员单脚或双脚完全越过中线。

（三）挑战请求

1. 每支运动队每局拥有两次挑战权利。

(1) 挑战成功，保留挑战权利。

(2) 挑战失败，失去一次挑战权利。

2. 请求挑战时，教练员按响蜂鸣器，主教练向第 2 裁判员做出挑战手势，并说明挑战的内容。
3. 在一个回合结束后，主教练可以在裁判员作出判定后（8 秒内），对最后一个回合中允许挑战的内容提出挑战。
4. 在一个回合过程中，主教练可以在允许挑战的内容出现后的当前回合提出挑战。
5. 因暂停或换人请求可能会受到挑战结果的影响而改变，所以挑战请求优先于暂停或换人请求。
6. 每支运动队在一次比赛间断时只能提出一次挑战。
7. 场上运动员在视频回放时必须留在本方比赛场区内。此时，场下其他成员不得进入比赛场区，因为挑战的结果可能影响是否需要换人、替换或轮转。

（四）挑战程序

1. 第 1 裁判员在一个回合过程中或回合结束后，看到主教练提出挑战的请求（蜂鸣器加手势），应鸣哨终止比赛。第 3 裁判员询问该队的挑战内容，在记录台前的位置使用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 裁判员以及广播员挑战的内容。第 1 裁判员允许后，广播员通过公共广播设备向观众播报挑战的内容。若第 1 裁判员不允许运动队挑战，则给予判罚，广播员通过公共广播设备向观众解释该队受到判罚的原因和结果。

2. 第 3 裁判员通过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 裁判员、挑战裁判员挑战内容；第 1 裁判员同意挑战请求，应立即鸣哨、做出挑战手势，并指出提出挑战的运动队；挑战裁判员随即查看视频挑战系统画面。

3. 第 1 裁判员同意挑战请求后，挑战裁判员应以最快速度对视频挑战系统画面进行回放查看，但判罚的准确性必须优先于速度。挑战裁判员将在挑战系统操作员的协助下查看视频挑战系统画面，并将挑战结果通过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3 裁判员。挑战系统操作员将视频回放和挑战结果显示在场馆的电子屏幕上，第 1 裁判员随后做出判定，示意得分一方并指出下一个应发球的队。

4. 第 2 裁判员必须在第 1 裁判员做出判定并示意发球方后，才能移动到失分运动队一侧。

5. 挑战结束后至比赛下一回合进行前，记录员必须在第 1 裁判员做出判定并示意发球方后再更正比分，并确认记分牌和电子屏幕比分及场上位置无误；第 3 裁判员也须确认记录表(电记系统)和场馆内所有记分牌上的分数正确显示，以及场上运动员的轮次与记录表次序是否正确。

6. 记录员、第 3 裁判员确认分数、场上位置等无误后，分别通过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 裁判员，比赛恢复。

（五）挑战判罚

1. 三种情况

(1) 对不允许挑战的内容进行挑战

(2) 超过规定次数的挑战

(3) 同一运动队在一次比赛间断时提出第二次挑战

·若以上三种情况发生在一个回合结束后，裁判员应判该队为不符合法定的请求，并依据不符合法定的请求 / 延误比赛的等级决定下一个应发球的队。

·若第 (1) (2) 种情况发生在一个回合过程中并造成比赛中断， 则该队失一分、失去一次挑战权利并由对方发球，裁判员可以按照规则决定是否需要进行下一步判罚处理。

2. 若在一个回合结束后，运动队对非当前最后一个回合中允许挑战的犯规内容提出挑战，挑战将予以拒绝，裁判员可以按照规则决定 是否需要进行下一步判罚处理。

3. 若回合的得分方提出挑战，挑战将予以拒绝 (无其他判罚)。

4. 若在查看视频挑战系统画面过程中，同一画面中发现早于挑战内容的另外一个犯规动作，挑战裁判员应立即通知第 1、3 裁判员；第 1 裁判员应对这个更早的犯规进行判罚，但保留本次挑战权利；（例：A 队提出挑战 B 队触网，视频挑战系统显示 A 队先于 B 队触网，则应判罚 A 队触网犯规在先，但保留本次 A 队挑战权利。）随即，第 3 裁判员向挑战运动队做好解释。

5. 必须强调的是，在视频挑战系统的画面中出现的实际内容犯规应作为挑战裁判员唯一的判罚依据来决定这一回合的判定。

（六）视频鉴定

1. 比赛场馆内至少有一块电子屏幕能够输出挑战视频挑战系统画面，使运动队和观众能够清楚地观看动作回放。

2. 挑战裁判员所查看的挑战系统画面不能在场馆内的电子屏幕上播放。当挑战裁判员找到运动队提出挑战的犯规内容视频画面，在做出并通过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 裁判员判定结果后，画面必须立刻在电子屏幕播放第 1 裁判员批准的视频挑战系统画面。

3. 在查看视频挑战系统画面过程中，应仅查看回放运动队提出挑战的犯规内容画面，不得对前一个回合（进攻、防守）的任何疑似犯规内容进行回放。

4. 在查看视频挑战系统画面过程中，不能做出清晰的回放（例：运动队提出挑战的犯规内容画面，或技术原因导致画面不存在），则应维持原判，但保留本次挑战权利。

5. 如果挑战系统出现故障，第 3 裁判员应在进行中的回合结束后 立即告知第 1 裁判员和双方主教练，比赛按照没有挑战系统的排球规则继续进行。如果挑战系统恢复正常，第 3 裁判员应在进行中的回合结束后立即告知第 1 裁判员和双方主教练。

（七）人员职责

1. 第 1 裁判员

（1）第 1 裁判员有权允许运动队提出的挑战请求；或拒绝运动队对不允许挑战内容的请求，并给予该队相应判罚参照（（五）挑战判罚）。

（2）因客观原因，造成第 1 裁判员无法做出最终判断的特殊情况， 而该情况属于可进行挑战的内容，第 1 裁判员有权进行“裁判员自我挑战”。

（3）裁判员负责管理整个挑战的程序与结果，当出现明显错误时（例：挑战裁判员错误的解释、错误的画面显示、错误的判罚等），第 1 裁判员有权利更改挑战裁判员的判罚。必要时，有权利要求观看更多不同角度的视频和画面。

2. 第 3 裁判员

（1）第 3 裁判员有权利拒绝在一个回合结束后运动队超过 8 秒的挑战请求。

（2）在运动队提出挑战后，第 3 裁判员应通过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 裁判员和挑战裁判员运动队提出挑战的内容。

（3）运动队在一个回合结束后提出挑战时，第 3 裁判员应优先受理挑战请求，并暂缓双方运动队暂停或换人请求。

（4）第 3 裁判员应在挑战过程中注意管理场上队员不得离开比赛场区，运动队的其他成员不得进入比赛场区。

（5）第 3 裁判员应掌握运动队的挑战次数，并在挑战失败后告知第 1 裁判员和主教练。

（6）若挑战系统出现故障（或恢复后），第 3 裁判员应在本回合结束后立即告知第 1 裁判员和双方主教练。

（7）挑战结束后，第 3 裁判员应监督场内所有比分的正确显示，并监督广播员通过公共广播设备向观众宣布挑战结果以及场上比分（提出挑战队伍比分在前）。

3. 挑战裁判员

（1）挑战裁判员须着与临场裁判员一致的裁判服，并佩戴胸徽，以明确职能。

（2）挑战裁判员负责监督挑战过程，并遵照中国排球协会译定的《排球竞赛规则 2025-2028》及现行视频挑战规则做出判断。

（3）经挑战过程认定后，挑战裁判员应将犯规性质告知第 1 裁判员。

（4）挑战系统出现故障（或恢复后），挑战裁判员应在本回合结束后通过无线通讯设备立即告知第 1、3 裁判员。

（5）挑战裁判员须完整填写挑战记录表，赛后签字确认。

4. 挑战系统操作员

（1）挑战系统操作员应当遵照挑战裁判员的指示查看不同角度、放大 / 缩小或使用任何其他可用资源帮助挑战裁判员准确快速地找到所需要的画面。

（2）挑战系统操作员不得对任何犯规性质发表自己的评论。

（3）挑战系统操作员应在挑战裁判员的指导下，按要求将视频和画面播放给挑战裁判员观看。挑战裁判员在经第 1 裁判员确认后，挑战系统操作员才能将视频画面播放至场馆大屏幕，并按挑战裁判员给出的结果示意挑战成功 / 失败。

（4）挑战系统出现故障（或恢复后），应在第一时间告知挑战裁判员，并在不影响比赛的情况下尽快对出现故障的设备进行修复。

5. 广播员

（1）广播员须熟练使用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视频挑战广播稿》，并使用广播稿上的官方语言通过公共广播设备进行表述。

（2）在第 1 裁判员同意该挑战内容后，广播员应按照第 3 裁判员的指示，通过公共广播设备播报挑战内容。若挑战请求被拒绝，则应播报该队受到判罚的原因和结果。

（3）挑战结束后，广播员通过公共广播设备向观众宣布挑战结果和场上比分，场上比分播报顺序应为提出挑战队伍比分在前。

6. 记录员

（1）运动队提出请求挑战时，记录员、辅助记录员应负责确认此时场上比分、轮次和自由防守队员的位置均为挑战前的状态（此时场馆内所有比分显示牌应显示挑战前比分）。

（2）运动队提出请求挑战时，记录员负责记录运动队挑战内容、结果及提出挑战时的比分。

（3）挑战结束后，记录员应在第 3 裁判员的指导下记录正确的比分，确认场上队员的位置和场馆内所有比分显示牌的比分显示正确后，记录员通过无线通讯设备告知第 1 裁判员，恢复比赛。

（八）补充说明

1. 临场裁判员应熟练掌握挑战时的规范用语，并能够使用简单的排球术语，清晰地表达运动队所请求的挑战内容。（例：运动队提出挑战“触网”时，第 3 裁判员应使用无线通讯设备向第 1 裁判员、挑战裁判员、广播员说：“XX 队提出挑战，挑战内容为对方触网。”）

2. 挑战裁判员在选择挑战视频画面时，不应受任何影响，在任何情况下，挑战裁判员在告诉第 1 裁判员他的判断时，所有的结论都不应为“猜测”“预期”等不确定的基础上做出，而必须根据运动 队所提出挑战的内容来进行判定。

3. 挑战界内 / 外球时，球因受力变形而触及了界线，应被判定为“界内球”；如未触及界线，应判定为“界外球”。

4. 若因摄像镜头受到遮挡、画面模糊或其他任何原因，无法通过视频挑战系统画面进行判定的情况下，挑战裁判员应立即告知第 1 裁判员，并将视频画面播放至场馆大屏幕，维持原判，提出挑战的运动队挑战次数不变。

5. 因挑战产生的不符合法定请求或延误比赛的判罚，应与非挑战产生的不符合法定请求或延误比赛的判罚合并处理，并由记录员 记录到判罚栏内。

6. 第 3 裁判员有义务提醒辅助记录员 / 翻分员在第 1 裁判员未给出明确得分方前，应保持挑战之前的比分。

第七部分 技术官员商旅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组委会所选派主客场比赛技术官员商旅预订服务由中国航空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服”）提供。

一、机票预订指南

组委会在技术官员名单和竞赛安排确定后，向中航服发送技术官员信息（姓名、身份证、手机号等信息）和行程要求（报到、离会日期等），以及相应的航班、酒店差旅标准的通知。中航服在接到竞赛安排通知后 1-2 小时内，向中航服呼叫中心提供通知原件，做好预订机票、航空保险和酒店的准备。

（一）预订流程

技术官员使用本人手机拨打中航服呼叫中心订票。在预订时，技术官员需与中航服呼叫中心服务专员再次确认姓名和身份证号码信息，以保证乘机信息准确无误。

1. 机票（含航空保险）预订

（1）接收预订信息

技术官员通过拨打中航服呼叫中心提出机票预订需求。

（2）提供行程方案

技术官员通过电话提出预定国内行程（随订随售）的需求后，服务专员核对组委会提供的赛程执裁安排相关信息，根据组委会要求向技术官员提出航班建议。

（3）确认行程出票

技术官员确认出票后，服务专员将及时、准确地为其填开有效的国内各航空公司机票，并为其购买当次航班的航空保险，并告知其航空公司退改签规定，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4）行程变更及退票

组委会向中航服发送技术官员调整或赛场变更调整通知后，由技术官员再次通过电话提出机票改期或退票的需求。国内机票改期或退票须按航空公司相关退改规定办理，所涉及的退改费用按各航空公司退改规则收取。

2. 机票（含航空保险）改期

（1）技术官员通过电话向服务专员提出改期需求。

（2）服务专员将根据航空公司对应票价的相关改期规定，核对组委会发出的变更调整通知，告知技术官员是否可以办理改期和改期产生的相关费用。

（3）技术官员确认改期后，服务专员将按航空公司规定办理改期手续。

（4）改期成功后，服务专员将以短信方式，将变更后的行程信息发送至技术官员，同时会根据改期后的航班，为其购买当次航班的航空保险。

3. 机票（含航空保险）退票

（1）技术官员通过电话向服务专员提出退票需求。

（2）服务专员根据航空公司对应票价的相关退票规定，核对组委会发出的变更调整通知，告知技术官员是否可以办理退票及退票产生的相关费用。

（3）技术官员确认退票后，服务专员将按航空公司规定办理退票手续。

（4）退票成功后，服务专员将通过电话通知技术官员，同时进行当次航班航空保险的退保。

（二）注意事项

1. 技术官员接到组委会竞赛安排通知后，应尽快完成航空订票工作。

2. 技术官员需用本人手机（来电号码为“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技术官员名单”信息中预留号码）拨打中航服的电话订票。如有更改，须及时向组委会报备更新。

3. 技术官员仅可预订本人的客票，不可为他人订票。

4. 中航服服务专员在订票时会与技术官员确认姓名、身份证号码、预留手机号码是否无误；核对机票日期、机票行程是否符合竞赛安排通知。行程应为技术官员所在地到赛区的城市间机票。如有技术官员连场任务，参考相关场次和轮次通知。如不符合上述信息，将不予订票并反馈至组委会。

* 注：往返机票日期如超过 3 天，需向组委会说明原因。

5. 根据组委会规定，中航服服务专员将向技术官员推荐符合出行需求且票价折扣符合财务规定的航班，并告知技术官员所订航空公司的退改签规定，以避免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6. 出票后向订票人发送短信告知预订结果及相关信息。

7. 如遇赛程调整或技术官员选派调整等情况发生机票改期或者退票时，中航服将根据新的竞赛安排通知进行订票准备工作。技术官员本人需联系中航服进行机票的改期或者退票操作。如由技术官员自身原因产生的退改签费用或者技术官员自行联络航空公司进行退改签产生的费用，组委会将不予承担。

（三）其他事宜

技术官员如有各航司里程卡，可在订票时告知中航服服务专员，进行航空里程的累积。

二、酒店预订指南

（一）中航服根据组委会提供的相关资料，对联赛各比赛场馆周边的酒店进行调研，并协助组委会与酒店沟通，在差标范围内享受提前入住、延迟退房等优惠政策，以保障技术官员执裁期间有良好的休息环境。

（二）组委会确定各赛区固定服务酒店后，中航服根据赛程安排，确定保留足够数量房间。酒店名称、地址等信息将于赛前 48 小时通过短信形式发送至每轮任务的技术官员，技术官员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自行前往办理入住。

（三）注意事项

1. 到店入住时需提供身份证登记，首晚入住前 17 点前告知，可以免费取消，18 点后收取首日房费；第二日如提前离店请于当日 12 点前告知，14 点至 18 点离店收取半日房费，18 点后收取全部房费。

2. 房费由中航服统一结算并开具发票（入住人请勿在酒店处开具发票）。

3. 除酒店 2 晚房费（含早）外，酒店内产生其他消费均自理。

4. 临时退改或人员替换，需以组委会审批后通知为准。

5. 如技术官员提前离店且未办理退房，组委会将视浪费情节严重程度进行通报批评，所产生的费用由技术官员个人负担。

三、服务联系方式

中航服订票电话：400-6100-555 （7×24 小时）		
机票（航空保险）产品 紧急联系人	李雨晨	手机：15210611578
	马　娜	手机：13269090005
酒店产品 紧急联系人	李金泽	手机：15810836199
	白卫杰	手机：13522670444
服务监督电话	李松琳	座机：010-65550710 手机：13910607022

第八部分 新闻宣传与媒体运行

一、总体要求

（一）宗旨

充分调动媒体资源，发挥正确的舆论导向作用，以客观、专业、有序的方式开展联赛宣传推广工作，扩大联赛社会影响力，吸引广大群众的关注和参与。

（二）组委会统一协调组织联赛的新闻宣传工作

1. 协助媒体对联赛相关活动进行正面报道。
2. 协调各赛区主动提供采访机会和报道内容，吸引更多媒体关注，加大联赛宣传。
3. 做好突发事件舆情应对预案，杜绝新闻造假现象、抵制不良“饭圈”文化侵蚀。

（三）设立新闻官

各赛区委员会设立 1 名新闻官专职负责组织实施赛区的新闻宣传工作。在联赛开赛前，赛区向组委会提交赛区新闻官的姓名和联系方式。

新闻官职责：

1. 新闻官负责联赛的宣传。安排媒体接待，确保媒体人员工作环境舒适便捷；组织新闻发布会和采访等活动；非赛期保持与媒体联系，提供资料和信息，协助报道和宣传；建立与媒体的良好沟通渠道，及时传达赛区和俱乐部信息，确保媒体获取准确全面的赛事资讯。

2. 新闻官负责赛场内所有涉及媒体区域的服务和管理。协调媒体采访，统筹安排赛前、赛后关键节点采访。检测舆情动态，引导媒体传播联赛亮点和正向内容。

3. 赛事预热阶段，新闻官需要与主场俱乐部协作，准备主队的宣传材料，包括宣传片、场馆赛程介绍视频、海报等。

4. 在每轮主场比赛结束后，新闻官应整理比赛情况和相关报道素材，撰写新闻稿并上报给组委会核准。新闻稿需及时发送，并通过社交媒体平台进行比赛花絮、球迷互动、公益活动、球迷见面会等宣传活动的推广。组委会积极支持和推广主场宣传活动，新闻官需收集宣传物料（海报、稿件、照片、视频等），并将其同步到组委会媒体邮箱或新闻联络群，同时在主队或赛区官方新媒体平台进行发布。

5. 新闻稿件包含以下内容：

（1）比赛结果、简要过程描述、亮点数据等相关内容。

（2）主队主教练、队长，客队主教练、队长的采访内容。

（3）主队和客队比赛精彩瞬间、赛后采访等图片。

（四）媒体证件

1. 组委会为联赛注册媒体工作人员统一发放证件。媒体证件分为“全国通行媒体证件”和“赛区媒体证件”，组委会和赛区分别负责“全国通行媒体证件”和“赛区媒体证件”的报名、审核、制证和发放，赛区媒体人员名单须向组委会报备。

2. 媒体证件暂不接受自媒体注册报名。经赛区担保的自媒体须向组委会提交申请，申请通过后只可坐在划定的媒体席且不可携带专业摄影摄像设备，不可进入观众席，也不可进入赛场区域。

（五）组委会将在赛季结束后对各赛区承办单位新闻宣传工作进行评估。

二、媒体指南

在联赛期间，只有注册媒体才能使用媒体设施。其他工作人员或官员不得进入媒体设施，除非获得新闻官或组委会委派技术官员的授权。

（一）广播权持有人

1. 必须注册，并在抵达活动时向新闻官报备。
2. 可以实时拍摄比赛。
3. 有权进入比赛场区（FOP）——固定付费位置——由赛区管理并优先使用混合区采访运动员和教练员，不受其他媒体成员的干扰。

（二）官方摄影师和摄像师

1. 各赛区可指定 1 名官方摄影师和 1 名官方摄像师，名单须向组委会报备。

2. 佩戴明显标识的袖标或穿着区别于普通媒体的摄影背心进入场地。有在 FOP 周边区域的完全拍摄权限，包括球队席后方区域。可以拍摄所有比赛和球场的环境内容。比赛结束后可直接进入 FOP。

3. 有义务向组委会提供所需要的照片和短视频（赛前合影、赛前热身、比赛中、赛后及观众等）。

4. 可在观众席拍摄，但必须注意公共后方，不得干扰观众观赛。

（三）媒体工作区域

联赛所有比赛场馆均设有专门的媒体看台、摄影记者席、电视转播评论席和媒体工作室。

1. 媒体看台

（1）媒体看台必须设置在看台不影响比赛和电视信号制作的区域。

（2）媒体看台的视野应当良好，就近或有专门通道通向记者的工作间、混合采访区及新闻发布厅。

（3）比赛期间，文字记者不得进入内场 FOP 区域，不可坐在观众席。

（4）各赛区的媒体看台应当设置不少于 30 个座位。

（5）媒体看台应当配备与其座位数量相同的带桌座椅、电源插口和宽带接口，或者提供免费无线上网服务。

（6）比赛期间，媒体看台应有明显标识，并与观众席隔开。各赛区和俱乐部应当设专人对媒体看台进行管理，确保不被他人占用。

2. 非官方摄影摄像

必须注册，并在抵达活动时向新闻官报备。

（1）经过认证的摄影摄像师允许进入 FOP 的某些区域——必须穿着或佩戴特定的背心或袖标，并在赛事现场指定的授权区域内活动。（可在比赛内场除记录台一侧的围挡广告屏后面拍摄，不得遮挡广告位和影响转播信号制作画面，不得长时间站立），比赛中尽量不走动。摄影记者应严格遵守相关规定，不得随意跨越边界进入其他敏感区域，如运动员休息区、技术区等。

（2）摄影摄像记者在拍摄过程中不得干扰赛事的正常进行。比赛进行中，禁止使用闪光灯、射灯等可能影响运动员发挥的设备。在拍摄角度的选择上，要尊重运动员和赛事的整体安排。

（3）只能在直播和赛后快速采访结束后访问 FOP 进行拍摄——在此之前，只能在 FOP 周围和围挡广告后面的区域拍摄，并听从现场监督人员的指挥。

（4）最多可以录制并分享 1 分钟的比赛画面在媒体发布，且素材需在 24 小时内使用，如超出范围，组委会保留版权追责的权利。

（5）赛事期间，现场设有专门的监督人员，一旦发现赛场周围违规行为，监督人员将及时上前制止，并根据违规情节的严重程度，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警告、取消后续拍摄资格等。摄影记者应积极配合监督人员的工作，共同维护赛事现场的良好秩序。

（6）媒体可在中国排协官方网站或微博下载比赛精彩集锦用于宣传报道。

(7) 在每日拍摄工作完成后，摄影背心或袖标必须返还。

拍摄限制：

(1) 除非获得许可，非持权转播商须遵守以下规则：

①不得对比赛进行直播、长时间录制，每场比赛拍摄时长不超过 1 分钟（在非持权转播商指定位置）；最终编辑和使用的镜头每天不得超过 1 分钟。

②未经授权的摄影记者禁止在 FOP 区拍摄视频。

③在混合区中为运动员预留固定的位置进行采访。

④禁止直播采访、解说或使用未经授权的拍摄内容。

⑤所有素材（拍摄、编辑、使用）只能用于新闻报道目的。

(2) 观众及场地工作人员

为保障赛事版权及媒体权益，赛区新闻官要协同场馆工作人员严格执行专业摄影摄像设备管控措施，禁止非持有摄影记者证的观众携带单反相机、长焦镜头、三脚架等专业器材入场观赛。

不允许观众及工作人员携带自拍杆和三脚架等直播设备进入赛场，不允许直播和长时间录制赛场视频及发布。赛场安保人员应配合监督人员的工作，共同维护赛事现场的秩序。

3. 电视转播评论席

(1) 电视转播评论席应当设置在内场视野良好的位置，其背后应设有组委会指定的新闻背景板。

(2) 各赛区须保证电视转播评论席的供电。

4. 媒体工作室

赛区应当在比赛场馆内，靠近媒体看台的位置设立一间 15 平方米以上的媒体工作和休息室。

(1) 根据场馆情况，媒体工作室可与新闻发布厅合并使用。

(2) 由赛区新闻官负责管理。

(3) 应在比赛前 1 小时至新闻发布会（如有）结束后 1 小时向媒体记者开放，并保证提供网络和电源。

(4) 应配备打印机、工作桌椅、饮用水等基本设备物资。

(四) 比赛采访区域

比赛采访区域包括电视信号制作采访区、混合采访区、新闻发布厅等。

1. 电视信号制作采访区

该采访区为满足赛事转播的整体需求而临时设立，在赛前 30 分钟及赛后 30 分钟期间，为电视信号的制作、记者单边采访提供服务。

对该采访区有使用需求的媒体单位，应当按照下列要求办理申请：

(1) 使用申请必须在赛前 24 小时向新闻官提出。

(2) 赛区新闻官结合现场情况及媒体需求，负责对所有申请进行排序和确认，明确各个申请单位使用该区域的时间和时长。

(3) 媒体单位直接联络电视信号制作方申请使用该采访区的，一律视为无效申请。

2. 混合采访区（固定区域和可移动背景板形式必须设立其中一项）

(1) 固定的混合采访区：该采访区设置在比赛场地通往运动员休息室的运动员通道附近，混合采访区必须设置联赛官方背景板和软隔离，并设有专人负责。

(2) 可移动的混合采访区：如果混合采访区为临时设置，可安排移动的联赛官方背景板，推至比赛场地内采访使用。

3. 新闻发布厅（非必须设立）

(1) 各赛区的新闻发布厅应当在比赛场馆内，靠近记者席和媒体工作室的区域设立。

(2) 新闻发布厅内应当设置联赛官方背景板和联赛海报。

(3) 新闻发布台上应当配备至少 3 把座椅，AV 设备（话筒两支、音响一套）；台下应当设置至少 30 把记者座椅，并根据场馆大小和预期参与的媒体人数进行调整；室内灯光应当符合电视采访的照明需求。

三、媒体监督

(一) 为保证联赛顺利进行，更好地服务媒体，组委会将委派专人担任媒体监督，不定期、不定场次对各赛区的媒体工作进行检查指导。

(二) 媒体监督的主要职责

1. 赛前对媒体区域的设置、软硬件设施进行检查。
2. 比赛期间对媒体区域、相关工作人员的到位率和职责履行情况进行监督。
3. 监督各赛区新闻官的工作情况。
4. 对新闻宣传和媒体运行工作违规情况和扣款建议进行记录并报组委会。
5. 接收媒体的投诉。

四、新闻稿件

联赛期间（包括联赛开始前一周的“预热期”以及联赛结束后一周的“总结期”），各赛区新闻官应为组委会提供本赛区联赛新闻稿件。

(一) 稿件提交

1. 微信群：2025-2026 排超新闻官稿件汇总群。
2. 压缩包：包括纯文字稿件、配图图集、P2 表，制成 zip 格式压缩包，命名为“男 / 女排第 X 轮 XX 赛区稿件”。
3. 时效：比赛日当天分两个时段将所需宣发内容发送至新闻官微信群。

(1)赛后 30 分钟内：必须提交赛果、P2 表（或比赛报告）、至少 6 张不同内容的图片(例如：主客队比赛中近景各 1 张、获胜队庆祝 1 张、获胜队合影 1 张，其他赛前仪式、首发阵容等选 2 张）。

(2) 赛后 90 分钟内：必须提交完整详细稿件及所有配图（图片要求见本章第六节）。有特殊情况无法及时交稿时，应立即联系组委会新闻联络人。新闻官应保持电话畅通，以便及时沟通稿件相关问题。

4. 非比赛日发稿至微信群后，新闻官应及时联系新闻联络人，以便及时审核并发布稿件。

(二) 稿件要求

1. 稿件类型

(1)“预热期”各赛区筹备工作的相关报道稿件、赛区联赛工作会议、赛前新闻发布会等稿件。队伍进入赛区训练和活动的相关报道稿件，其中包括对教练员、运动员等采访所形成的文字报道等。报道应有配图，也可采取专题图片报道形式。稿件字数以及照片张数不限。

(2) 联赛期间每个比赛日，主场赛区新闻官应采写文字稿件 1 篇，内容包括两部分，第一部分比赛消息，描述当天比赛情况；第二部分赛后报道，必须包括双方主教练和队长的采访内容，另外还可以有其他队员采访内容。这是新闻官需要完成的“规定动作”。

(3) 非比赛日，各赛区新闻官可关注主、客队在该赛区日常训练和相关活动情况，鼓励新闻官积极主动采写花絮、重点运动员人物报道以及对赛前技术会议和赛后庆祝等系列活动进行报道。

(4) 联赛结束后的“总结期”，各赛区新闻官可报道球队的联赛总结（不限于观众上座率数据、新媒体新闻报道数据和流量数据）。

2. 稿件正文

(1) 标题基本格式统一为“中国排超男（或女）子 A（或 B）级第 X 轮 A 队主场 X 比 X B 队 ”，季后赛在轮次位置做相应调整，其他不变。

(2) 内容格式应统一为“导语 + 比赛情况 + 赛后采访 + 下轮预告”。

①导语必须包含比赛时间、地点、轮次、对阵双方队伍名称以及最终分数等要素。例如：12 月 13 日，2025-2026

中国女子排球超级联赛常规赛 A 级第一轮第 1 场比赛在 XX 市 XXX 体育馆结束。A 女排主场 3 比 0 战胜 B 女排，三局比分为 25 比 23、26 比 24、27 比 25。

②比赛情况必须包括三段，第一段为首发，应准确写明双方首发队员名字和位置。例如：此役，A 队首发为主攻 XXX、XXX，副攻 XXX、XXX，接应 XXX、二传 XXX，自由人 XXX。B 队首发为…第二段为每局过程描述，简明扼要，突出精彩战况，格式：第一局（或首局），……。第二局，……。第三局，……。第三段为数据概述，包括两队进攻得分、拦网得分、发球得分、失误得分等以及个人得分情况。

③赛后采访可以分两段，应至少包括双方主教练和队长对比赛的点评。格式例如：赛后，双方主教练和队长在接受采访时对本场比赛进行了点评。随后接主队采访内容（提炼主要观点），A 女排主教练 XX 表示（坦言），……。A 女排队长 XX 表示（坦言），……。另起一段写客队采访内容（提炼主要观点），B 女排主教练表示（坦言），……。B 女排队长表示（坦言），……。

④下轮预告在最后，一般包括赛事日期、轮次、对阵队伍等信息。例如：12 月 16 日，2025-2026 中国女子排球超级联赛常规赛 A 级第二轮，A 女排继续坐镇主场迎战 C 女排（或 A 女排客场挑战 C 女排）。

⑤文末应署名，署名格式为：文 / 图 A 赛区新闻官 XXX" 或 文 /A 赛区新闻官 XXX 图 /XXX。

（三）如稿件未按要求撰写或提交，则组委会将根据附件 10《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扣款明细》对赛区处以扣款。

五、新闻图片

联赛期间（包括联赛开始前一周的“预热期”以及联赛结束后一周的“总结期”），各赛区应为组委会提供本赛区联赛新闻图片，新闻官或指定专人按照要求拍摄图片并与文字稿同时发送至指定微信群。其他日常花絮、人物及图片专题报道的图片数量、尺寸大小不作严格要求，鼓励积极投稿。

（一）图片提交

1. 微信群：2025-2026 排超新闻官稿件汇总群。
2. 形式：图集文件夹，可放在稿件压缩包里。

（二）新闻图片要求

1. 图片数量：各赛区新闻官应在每个比赛日提供比赛照片不少于 10 张。其中，按组委会要求赛前 20 分钟到场拍摄大合影（每队各 1 张），升国旗奏国歌每个赛区整个赛事期间至少提供 2 张照片。赛中近景照片至少 3 张、赛后获胜队伍合影照片 1 张。赛后采访照片不少于 2 张。
2. 图片格式：必须为 JPG 或 JPEG 格式。
3. 图片尺寸：提交的图片必须压缩，最大边不小于 1200 像素，不大于 3000 像素。
4. 比赛照片横图为主，应确保清晰，能够表现对阵双方的激烈争夺、热烈庆祝以及比赛现场观众的热烈氛围，并尽量带有广告板和地胶广告。主、客队照片数量应尽量平衡。例如：

















赛后新闻发布会（或采访区）图片应有与会人员（被采访人物）图像，必须带有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全称和赞助商标识的背景板。例如：









（三）图片版权归属

联赛期间，提交给组委会的发稿图片一经上网，版权即属于中国排球协会及组委会所有，未经中国排球协会及组委会许可，其他媒体不得转载或做其他用途，为避免版权纠纷，请拍摄者切勿将相同图片一稿多投或在自媒体上发布。

六、突发公共事件和舆情的处置

（一）联赛期间应做好突发公共事件应对和舆情的引导处置，对重要环节应进行重点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生产类（如场馆安全事故、训练参赛伤亡、球迷骚乱、食品安全等）、赛风赛纪类（如假球、赌球、黑哨、争议判罚、赛场暴力、罢赛退赛、不当言行、不文明观赛等）、政治相关类（如违纪违法行为、涉外和涉港澳台问题、转会纠纷等）。

（二）联赛期间，尤其是比赛日当天出现突发事件，赛区新闻官应立即与组委会新闻联络人取得联系，由组委会及时上报中国排球协会。经舆情会商研判后，通过新闻稿、新闻发布会、接受媒体采访等方式统一对外发布信息。

（三）新闻官应加强与主队领队、教练员和运动员的沟通，强化参赛人员的舆情敏感性和正确应对意识，避免在突发事件发生时通过自媒体擅自发布消息。

第九部分 商务

一、经营和管理权限

中国排协享有与联赛相关的商业权益，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须在中国排协授权下，负责本赛区联赛的组织管理、经营开发与推广，并严格遵照联赛商务的相关规定执行。

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拥有自行经营开发联赛的全部收益。

二、认定产品

（一）竞赛器材认定和开发

中国排协享有联赛竞赛器材的指定权和开发权。联赛全部赛区将统一使用中国排协授权的产品，授权产品包括指定或首选产品。

（二）参赛俱乐部（或赛区）认定产品

1. 不得与中国排协已做出的具有排他性质的认定或首选产品赞助企业的权益相冲突（组委会另有规定除外）。
2. 参赛俱乐部（或赛区）认定和首选产品的开发，仅限于使用：

（1）“2025-2026 中国男子排球超级联赛（XX 赛区）”认定或首选产品字样。

（2）“2025-2026 中国女子排球超级联赛（XX 赛区）”认定或首选产品字样。

（3）“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XX 赛区）”认定或首选产品字样。

（三）已认定或首选产品专用器材：

1. 所有赛场地面推荐使用法国洁福塑胶地面；
2. 比赛用球为 MIKASA（型号 V200W）；
3. 所有场馆须使用江苏省强槐体育用品有限公司或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专业比赛器材；
4. 中国排球协会视频挑战系统：瑞盖。

三、商务资源分配机制

联赛商务资源整体分配比例和数量如下：

（一）中国排协招商权和广告位

1. 联赛冠名招商权：1 个；
2. 比赛服装广告的招商权：共 2 个；
3. 比赛饮用水的招商权：共 1 个；
4. 赛场围挡广告的招商权：10 块，占全部围挡广告数量或总时长的 50%；
5. 地贴广告招商权：4 块地贴广告及 1 块场心区域联赛 LOGO，占全部地贴广告的 50%。
6. 二圈广告（包括不限于横幅、电子屏等）的招商权：100%；
7. 球队席两侧冰桶广告的招商权：100%；
8. 特定区域开发权：比赛场外观众入场、候场区域的统一广告包装权以及可供赞助商用于品牌宣传、展示、销售产品的特定区域的开发权；
9. 票务运营管理权：联赛票务独家统一运营管理权（排他）；
10. 运动员和教练员集体肖像权：联赛所有参赛俱乐部的运动员和教练员集体肖像权和个人肖像权（个人肖像仅用于宣传推广联赛，出于商业目的使用须征得本人同意）；

11. 与联赛 APP 及游戏卡通形象等新媒体、自媒体创意产品的开发权、运营权；
12. 其他与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在符合共同利益的前提下共同友好协商开发的招商权和广告位。

（二）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招商权和广告位

1. 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冠名招商权。“【省份 / 城市 + 冠名企业】女子排球俱乐部”；
2. 球队冠名招商权。例“【省份 / 城市 + 冠名企业】女子排球队”；
3. 主场赛区 / 赛区的冠名招商权。例：“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省份 / 城市 + 冠名企业】赛区）”，【】内字数不超过 8 个字）；
4. 比赛服服装广告招商权（详见“十一、服装广告管理要求”）；
5. 运动员和教练员集体肖像权：其俱乐部球队运动员和教练员集体肖像权和个人肖像权（个人肖像用于宣传推广联赛，出于商业目的须征得本人同意）；
6. 其他与中国排协在符合共同利益的前提下共同友好协商开发的招商权和广告位；
7. 赛场围挡广告内容和轮播顺序须报组委会批准，具体分配如下：
（1）主客场制赛场围挡广告：主场俱乐部享有围挡广告数量为 9 块、总时长占比为 45%；客场俱乐部 1 块、总时长占比为 5%。
（2）赛会制赛场围挡广告：主办赛区享有围挡广告数量为 10 块、总时长占比为 50%。
8. 地贴广告 5 块（其中 4 块广告招商权及 1 块城市名地贴），占总地贴数量 50%；
9. 竖幅广告招商权：100%（电子大屏幕附近除外）；
10. 座椅及座席广告的招商权：100%；

（三）其他

如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有额外商务权益需求，可与中国排协另行协商，中国排协会视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所提需求与参赛俱乐部（或赛区）积极协商解决。同时需签署相关协议并依据协议内容执行。

四、商务开发

联赛的所有商业开发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各类别的赞助、供应、市场推广及相关知识产权许可权益，其所有权及最终解释权归中国排协所有。

（一）联赛赞助商体系分类

联赛赞助商体系分类包括中国排协赞助商体系和参赛俱乐部 / 赛区赞助商体系。
中国排协赞助商体系分为赛事冠名商、赛事官方合作伙伴、赛事官方赞助商和赛事官方供应商。相关商务权益覆盖所有赛事和主场 / 赛区，如有特殊情况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
参赛俱乐部 / 赛区赞助商体系分类请详见附件 8《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商务权益表》。

（二）保留类别说明

联赛保留类别是指为维护联赛整体商业价值、保障合作伙伴权益而预留的，中国排协享有排他性开发权的商品或服务类别。

（三）保留类别清单

1. 排球及排球运动器材（包括但不限于排球、球柱、球网、裁判椅、地胶等）
2. 运动休闲服装装备类（包括但不限于比赛服、入场服、训练服、鞋、包、配饰等）；
3. 正装类
4. 饮用水及运动功能饮料类；
5. 票务平台；

6. 汽车及附属产品类；
7. 金融保险类；
8. 家电类；
9. 高端消费品类（包括但不限于红酒、白酒、豪华手表、珠宝等）；
10. 科技类（包括但不限于手机、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
11. 球星卡。

（四）其他商务说明

1. 除中国排协保留的商务权益外，联赛的其他相关商务权益归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所有。
2. 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在联赛比赛期间以及组织的任何与联赛有关的活动中发放的纪念品、促销品均须提前上报中国排协并获批准，并且不得是与联赛保留品类类别相冲突的产品或服务。
3. 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需在赛季前申报拟招赞助商名称及类别，提交组委会审核通过，方可签约，且开发品类或合作企业不应包括烟草类或其他可能对联赛造成负面影响的应征单位。
4. 为避免任何一家企业（及其关联实体）分散赞助（即在同一赛季内赞助多家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影响联赛整体商业生态，组委会有权不予批准该等赞助合作。
5. 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申报信息统一发送至联赛商务邮箱：marketing@volleyballchina.com。

五、俱乐部运动员和教练员肖像管理要求

组委会、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和各级赞助商使用联赛运动员和教练员肖像应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个人肖像使用和管理

1. 参加联赛的运动员及教练员须与参赛俱乐部签署明确的书面授权，授权中国排协、组委会、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在联赛赛事场景及联赛活动场景及联赛宣传推广中拥有个人肖像的使用权，并明确未经参赛俱乐部许可，运动员不得以任何形式许可第三方使用其个人肖像权。
2. 组委会享有所有参赛俱乐部（含运动员、教练员等）在联赛赛事场景及联赛活动场景及联赛宣传推广中的个人肖像的使用权。
3. 组委会拥有联赛运营周期内的联赛赛事场景及联赛活动场景的个人肖像权的优先商业开发权，并可授权他人使用。该权利的使用，须征得运动员或教练员本人及所在俱乐部的书面同意，并支付合理费用。
4. 组委会通过协议将联赛运动员、教练员的个人肖像授予联赛商务合作方进行商业使用。

（二）集体肖像使用和管理

1. 组委会拥有在全球范围内对联赛的运动员和教练在联赛运营周期内的联赛赛事场景及联赛活动场景的集体肖像权的独家所有权、管理权和使用权，并可授权他人使用。使用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公关、宣传、推广、市场开拓、包装、销售等。
2. 组委会通过协议将联赛运动员、教练员的集体肖像授予联赛商务合作方进行商业使用。
3. 组委会基于集体肖像授权使用所产生的赞助收入归组委会所有。如需额外邀请运动员、教练员拍摄平面、视频等广告宣传物料，则需向受邀运动员、教练员支付合理报酬。
4. 组委会在联赛运营周期中，在联赛赛事场景和联赛活动场景中，拍摄、录制或制作体现集体肖像权的各类内容，运动员及教练员应予以大力配合，由此产生的照片、图片、录像、印刷品、视频等知识产权为组委会所有。
5、组委会可无偿使用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自行拍摄的球队 / 运动员定妆照（包括但不限于教练员、运动员），用于联赛推广或中国排协赞助商的宣传推广物料。
6. 单一运动员肖像以集合方式开发使用（如制作套盒装球星卡，完整包装内含多人肖像），属使用集体肖像行为。

六、场地广告

（一）场地管理要求

1. 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向组委会申报符合比赛要求的主场场馆，确保比赛场馆干净、整洁，营造“精致文明”的场馆环境。

2. 赛事承办方需提供无广告场地。无广告场地是指用于比赛的体育馆在布置组委会要求的广告之前是没有广告的，这包括体育馆内（包括比赛球场的地板、球场上空、周围墙壁、看台、走廊、楼梯、电梯等）以及体育馆建筑物场馆管理方有全部管理权限的外围（包括观众的进出口、通道、外场和外墙等）。比赛时场地广告只能按照组委会要求进行布置，不得出现组委会规定以外的任何广告形式。

3. 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所使用的比赛场馆内须布置组委会统一设计的联赛主视觉画面，包括但不限于主会标（承办单位允许在主会标尾部加写赛地名称）、横幅广告、背景板等，由各个赛区严格按照组委会提供的样稿进行制作、布置和悬挂，并承担相关费用。比赛期间不得遮挡主视觉画面。

4. 对于联赛中所有主场场馆的原有广告一律进行临时覆盖或迁移处理。8 米以下不能出现除组委会同意发布的其他广告。

5. 参赛俱乐部（或赛区）不得在比赛现场展示对中国排协赞助商具有竞争性的广告。

6. 比赛期间，赛场内禁止出现任何形式的组委会规定以外的商业性横幅、旗帜、标语、彩球及展示非联赛赞助商物品，包括有组织的现场观众穿着或使用含商业性内容的服装或道具。一旦发现上述情况，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工作人员要及时制止、纠正。

7. 比赛期间，赛场内赞助商广告位不得被任何人员、物品遮挡，教练员、比赛运动员和裁判除外。

8. 比赛场馆内不得出现排球项目以外的器材，如篮球架等。

（二）人员管理要求

联赛赞助商权益管理监督工作，由组委会负责。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应在赛区设立商务推广管理部门。组委会将向各赛区委派商务监督员，负责监督具体商务工作的落实情况。赛区技术代表负责检查监督现场执行情况。针对重点场次，组委会将直接委派商务监督员进行管理、监督和指导。

1. 赛区技术代表：

作为赛场总运营官，在经过专业商务培训后，将主要负责监督检查联赛赞助商的权益保障工作。

2. 商务监督员：

（1）协助组委会协调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做好赞助商服务及各项推广工作。

（2）商务监督员主要职责包括：监督联赛各项广告与商务推广工作的落实。协助赞助商赛场推广活动在比赛间隙时间（开赛前后和局间）的执行。领取赞助商门票并负责发放。

（3）商务监督员根据工作需要，有权进入训练、比赛、技术会议、新闻发布会、媒体工作室等场地进行拍摄、记录，并将有关情况以照片和文字形式上报组委会和联赛相关推广单位。

（4）商务监督员将由组委会委派，以邮件形式向各赛通知区。

3. 商务推广管理部门：

（1）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应设立商务推广管理部门。

（2）商务推广管理部门负责按组委会要求落实商务推广的各项相关规定，负责赛场围挡广告设备的操作、保养和管理，并积极配合赛区技术代表和商务监督员。

（3）商务推广管理部门人员须在赛前陪同技术代表和商务监督员检查赛区广告和推广工作，并共同出席赛前联席会。在比赛开始前一个半小时到比赛结束期间，商务推广管理部门人员需陪同赛区技术代表和商务监督员，随时解决现场出现的问题。

（4）商务推广管理部门应在赛后 10 日内提供联赛商务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各级赞助商露出、围挡广告屏轮转广告、赛场广告照片、商务摊位等。

4. 纠正和处罚：

（1）组委会有权根据联赛《技术手册》商务部分和有关通知规定，要求赛区和俱乐部商务推广管理部门负责人现场制止及纠正参赛俱乐部（或赛区）的广告违规问题，参赛俱乐部（或赛区）需予以配合解决。

（2）组委会将依据各项记录，统一评估核算各赛区的商务推广情况。如有违规，将按《参赛协议书》的相关规定，给与相应处罚。

（三）场地广告发布要求

1. 其形式包括围挡广告、横幅广告、竖幅广告、地贴广告、大屏幕广告、二层看台广告、新闻发布会背景板、座椅及座席发布广告、虚拟广告等。

2. 参赛俱乐部（或赛区）须在第一时间上报自行招商的赞助商全称、产品类别、赞助及广告形式，如未能按要求上报，组委会有权认定其为违规广告，并给与相应处罚。

3. 大屏幕广告及围挡广告播放内容：各赛区需将参赛俱乐部赞助商广告素材，在赛季前统一发送给组委会以备审核。在审核通过后，参赛俱乐部按照轮播表、执行标准等相关电子文件执行，并做好相关展示记录。

4. 地贴广告：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负责按照组委会提供的地贴广告设计样稿，统一制作、安装赛场地贴广告，并承担相关费用。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需保证良好的现场的发布效果。严禁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在比赛场地经营发布其他品牌和其它形式的地贴广告。

5. 背景板：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在开展新闻发布会、赞助商签约仪式、媒体采访等活动时，背景画面需按照组委会统一下发的用户指南、电子版图样及相关标准制作和搭建，并承担相关费用。确保画面中赞助商标识的清晰和整齐。

6. 各类指示牌：组委会将在本赛季前下发统一的设计电子版图样，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按照组委会统一下发的用户指南、电子版图样、根据场馆的实际尺寸进行制作，并承担相关费用。不得对样稿进行用户指南以外形式的更改。

7. 商务摊位：赛事期间，组委会有权在场馆内宣传和销售联赛或联赛合作伙伴商品和授权产品，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有义务配合各方联系场地或摊位等工作。

七、围挡广告

（一）围挡广告的分配

1. 根据官方场地布置及围挡广告指导方针，第 3，4，5，9，10，15，16，17，20，21 号板属于中国排协。品宣的级别 / 数量和位置由投资价值决定，始终优先给与联赛赛事合作伙伴。

2. 主场俱乐部将获得第 1，2，6，7，8，13，14，18，19，22（客队）号板，每个赞助商品牌不得超过 2 个席位。

3. 第 11 号板展示联赛 LOGO，第 12 号板展示城市名称。第 11、12 号板应始终保持静止画面。

（二）围挡广告播放类型

围挡广告播放类型包括独享轮转播放和共享轮转播放。

1. 独享轮转播放，是指在围挡广告屏系统上展示单个赞助企业标识的一段时间。

（1）在独享轮转播放期间，每个赞助商的画面可以是：产品或品牌（包括图片 / 插画）的推广；在某一场具体的比赛中支持双方比赛队伍（支持必须公平且对等）；口号 / 信息 / 赞助商营销活动 / 赞助商产品行动号召（如“新产品在 12 月上市”）；网站、社交媒体页面 / 平台。

（2）同一赞助商的展示画面可以在一个单独的独享播放轮转中同时展示不超过 2 个。

2. 共享轮转播放，是指在围挡广告屏系统上同时展示所有赞助企业标识的一段时间。

（1）围挡广告屏系统上的赞助商形象的画面和位置将在围挡广告屏的画面和位置出现。围挡广告屏为按照场地布置图上固定边界的广告板。

（2）在共享轮转播放期间，除固定板如第 11、12 号静止广告组合，赞助商的播放画面和播放位置覆盖其他所有围挡广告屏。第 11 号板应展示联赛 LOGO，第 12 块板应展示主办城市名称，第 1 号、2 号、6 号、7 号、8 号、13 号、14 号、18 号、19 号、22 号（客队）板应展示俱乐部的品宣内容，其他 3 号、4 号、5 号、9 号、10 号、15 号、16 号、17 号、20 号、

21 号板展示中国排球协会的品宣内容。

（三）围挡广告画面和技术要求

1. 广告文件可以是静止的，也可以是动态的（动态时长不超过 2 秒）文件；为了更好地展示效果，应避免使用白色和浅色系颜色背景，推荐使用暗色系背景、浅色系文本和 / 或白色 LOGO 的图片。

2. 独享轮转播放（一个单位）内容应控制在 15 秒内。共享轮转播放顺序和指导适用于比赛首次哨声后的 30 秒内以及暂停 / 局间时间段。一轮的总时长约 6 分钟。

3. 具体围挡广告播放顺序，遵循附件 9《2025-2026 排超联赛围挡广告轮播表》执行。

八、地贴广告

联赛场地地贴广告共计 10 块，分配如下：

（一）中国排协拥有 5 块地贴，包括 1 号、3 号、4 号地贴（限长 5m、限宽 1.5m）、7 号地贴（限长 2.5m、限宽 0.82m），以及位于场区中心的联赛 LOGO 地贴(长 3m* 宽 3m,工艺为车贴,背黑胶车贴,覆亚膜,压纹,反白,中线之间流出 1-2cm 缝隙）。

（二）主场俱乐部（或赛区）拥有 5 块地贴，包括 2 号、5 号、6 号地贴（限长 5m、限宽 1.5m）、8 号地贴（限长 2.5m、限宽 0.82m），以及 9 号城市名称地贴（限长 2.5m），每个赞助商品牌不得超过 2 个席位。

九、票务管理要求

（一）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拥有各自主场的门票销售权，收入归主场俱乐部（或赛区）所有。为了进一步加强联赛票务的统一管理，掌握联赛票务大数据，各俱乐部（或赛区）应通过联赛官方票务合作伙伴售票（具体服务需求和收入分配由票务合作伙伴与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协商确定）。

（二）联赛球票的票纸由联赛官方票务合作伙伴统一制作，正面须包含中国排协赞助商标识，设计样式或相关标准由组委会提供（如有），门票或票夹（套）背面由参赛俱乐部（或赛区）自行招商并提供至票务合作伙伴方进行印刷，招商的产品类别不得与联赛保留类别冲突，并须提前上报组委会并获批准。

（三）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须按如下要求向中国排协提供比赛球票：

1. 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须保证向中国排协提供每场比赛门票总量的 10%，即每场数量至少 300 张球票。如门票总量的 10% 不足 300 张，中国排协将根据实际需求要求各参赛俱乐部提供相应数量的门票。

2. 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须保证向中国排协提供每场至少 200 张号码相连的 A 级（甲等）球票和至少 10 张 VIP（含主席台）球票。

3. 中国排协将派专人与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对接门票需求事宜，归属中国排协的比赛球票由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提前 7 日快递至中国排协和 / 或中国排协指定的专人签收，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应做好相关对接及快递工作。

十、商业标志

（一）中国排协拥有“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标志、各参赛俱乐部 LOGO 以及中国排协选定的各种徽标的审批、使用和经营权利。除参赛俱乐部（或赛区）使用本俱乐部 LOGO 外，未经中国排协批准，严禁任何单位把以上标志用于商务、经营活动（各参赛俱乐部 LOGO 用于非商务活动和非经营活动除外）。

（二）为确保中国排协、组委会及联赛的良好形象，以上商业标志不得在违背公共道德和违法的情况下使用。

十一、服装广告

（一）服装广告要求总则

1. 联赛成员以联赛成员身份参加联赛赛事或联赛相关活动时，包括但不限于联赛的比赛、训练、开幕式、比赛日热身、新闻发布会、庆功仪式、摄影、推广或其他公众亮相等，只应穿着和使用联赛装备赞助商提供的产品和装备，包括但不限于服装、鞋、箱包和其他装备。

2. 如中国排协和组委会对联赛成员的着装有特殊要求(例如须着正装或代表团统一服装等),按相关特殊要求执行。

3. 各参赛俱乐部球队成员使用联赛装备商提供的产品或装备时，不得有任何故意覆盖、遮掩、摘除、修改、改变联赛指定装备上的赞助商标志的行为。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不得在联赛指定装备上印制联赛组委会规定外的标志和广告，参赛俱乐部（或赛区）不得另行寻找任何形式的装备赞助商。

4. 联赛服装装备分为比赛服、训练服、出场服和其它配套装备，由组委会统一制作发放。

（二）比赛服

1. 比赛服装的广告严禁覆盖服装生产厂家的商标、运动员号码、运动员姓名及队长标志。

2. 服装生产厂家标识：上衣正面右胸 1 个，上衣背部领口左右居中 1 个，短裤正面裤脚 1 个，共 3 个，标识宽度分别为男款 7cm，女款 6.5cm。

3. 联赛标识位置：位于胸前正中间处，共 1 个，规格为男款 4cm（宽）×7cm（高），女款 3.5cm（宽）×6.1cm（高）。

4. 中国排协广告位共计 2 个

（1）胸前广告位（图中 1 号位）：1 个，规格为 27cm（宽）×10 cm（高）；位于上衣正面运动员号码上方 2cm；

（2）后腰广告位（图中 7 号位）：1 个，规格为 25cm（宽）×8cm（高）；位于上衣背面运动员号码下方 2cm；

5. 各参赛俱乐部广告位共计 11 个

（1）前腰广告位（图中 2 号位）：1 个，规格为 25cm（宽）×8cm（高）；位于上衣正面运动员号码下方 2cm；

（2）肩部广告位，仅适用于比赛服无袖款（图中 3 号位、4 号位）：2 个，规格均为 10cm（宽）×5cm（高）；分别位于上衣正面装备赞助商标识和俱乐部标识上方，间距不低于 5cm；

（3）袖口广告位，仅适用于比赛服短袖款（图中 14 号位、15 号位）：2 个，规格均为 10cm（宽）×5cm（高）；分别位于上衣两侧袖口边缘上方 5cm；

（4）左胸口广告位（图中 5 号位）：1 个，规格为男款 7cm（宽）×7cm（高），女款 6.5cm（宽）×6.5cm（高），仅用于俱乐部队徽 / 标识；

（5）腰部广告位（图中 12 号位、13 号位）：2 个，规格为 5cm（宽）×18cm（高）；位于中国排球协会胸前广告位下 2cm；

（6）背后广告位（图中 6 号位）：1 个，规格为 25cm（宽）×8cm（高）；位于上衣背面装备赞助商标识下方 2cm，运动员姓名上方 2cm；

（7）短裤正面广告位（图中 8 号位、9 号位）：2 个，规格均为 10cm（宽）×5cm（高）；分别位于短裤正面运动员号码和装备赞助商标识上方 2cm；

（8）短裤背面广告位（图中 10 号位、11 号位）：2 个，规格均为 10cm（宽）×5cm（高）。

6. 运动员号码的具体位置及规格

（1）上衣正面：左右居中，高 15cm，字体笔画宽度不得小于 2cm，其中队长标识的颜色同号码颜色，高 2cm，宽不得低于 8cm；

（2）上衣背面：左右居中，高 20cm，字体笔画宽度不小于 2cm；

（3）短裤正面：右腿偏外位置，高 5cm，字体笔画宽度不小于 1cm。

7. 运动员姓名的具体位置及规格

（1）中国籍运动员的姓名：须为中文简体汉字，高 5cm，字体笔画宽度不小于 0.5cm；

（2）外籍运动员姓名：可为英文，首字母大写；

（3）如姓名少于 12 个字母，则：高 6cm，字体笔画宽度不小于 1cm；如姓名等于或多于 12 个字母，则：高 4cm，字体笔画宽度不小于 0.5cm。

8. 比赛服广告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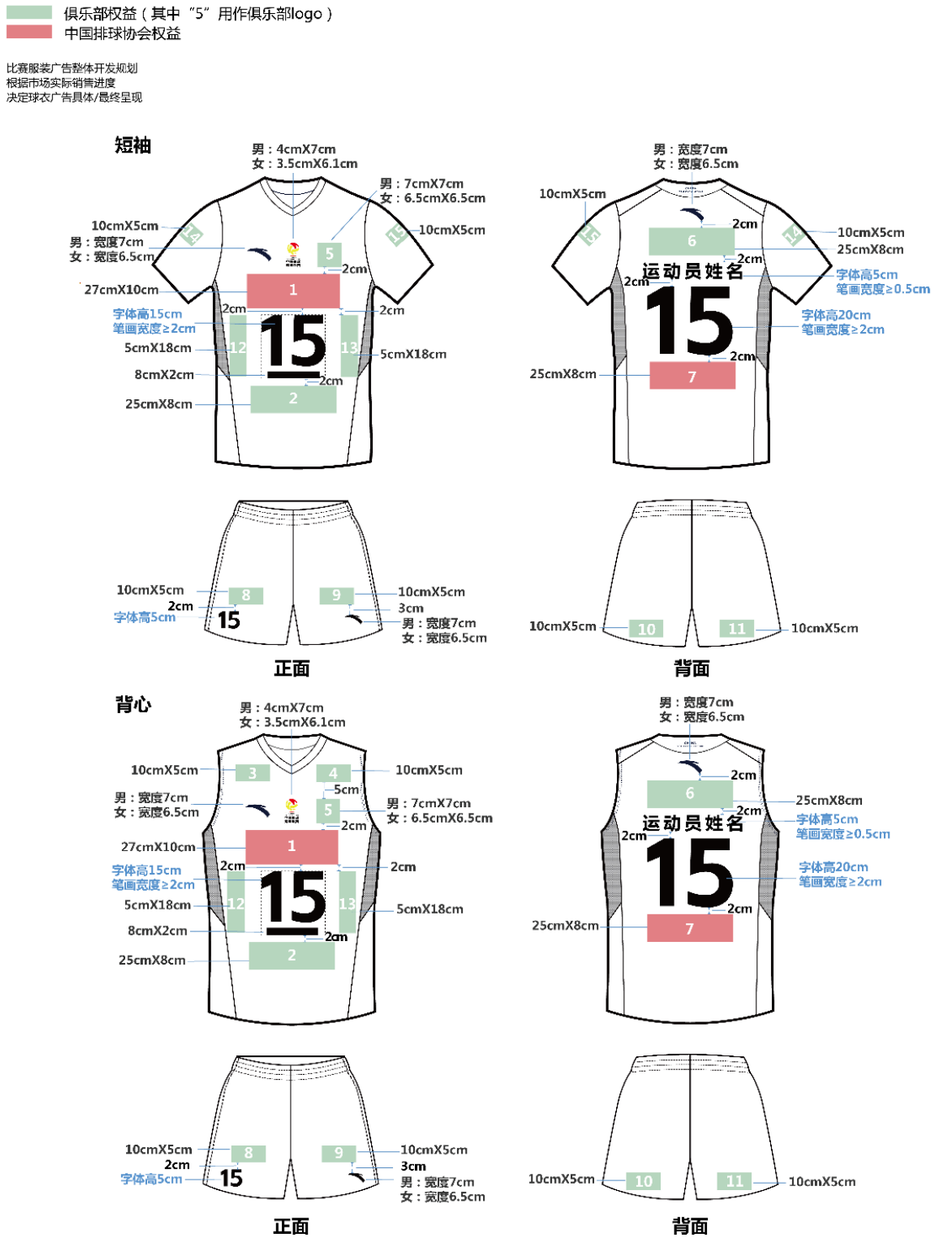

（三）训练服

服装生产厂家的标识：上衣正面胸前左右居中 1 个，上衣背部领口左右居中 1 个，短裤正面裤脚 1 个，共 3 个，标识宽度均为男款 6cm、女款 5.5cm。

（四）出场服及拉拉队服装规定

1. 联赛出场服的服装广告权益归中国排协所有，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或个人均不得擅自开发该服装的广告，或以任何形式遮挡联赛出场服的供应商的标识。

2. 拉拉队的服装广告权益归中国排协所有，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或个人均不得擅自开发该服装广告。

（五）其他配套装备

1. 各参赛俱乐部球队成员（包括运动员和教练员）在以联赛运动员或教练员身份出现的场合，须穿着联赛指定装备及配件，包括但不限于紧身衣、紧身裤、短袜和弹力长筒袜、球鞋、弹力护肘和护臂、弹力护腿、护膝、头带、护腕、弹力贴和护踝，不得使用、佩戴、展示联赛装备赞助商竞争品牌的产品及展示竞争品牌的标志、名称等。

2. 其他配套装备权益归组委会所有，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或个人均不得擅自开发该配套装备广告。

（六）其他服装规定

1. 服装广告的内容须于赛前 15 天报组委会审核、备案。

2. 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服装广告内容严禁与中国排协具有排他性质的赞助商产品内容相冲突。

十二、经营推广总结报告

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在联赛结束后 10 日内须向组委会提交经营、推广总结报告，该报告应包括如下内容：

（一）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在本届联赛期间的经营收益情况。

（二）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开展的与联赛相关的活动举办情况。

（三）联赛赞助商在本赛区开展的推广活动举办情况。

（四）提供联赛一定数量的照片，该照片能够反映主会标、围挡广告、地贴广告、二圈广告、大屏幕广告、冰桶广告、观众连廊商务摊位等商务展示情况。

（五）总结本届联赛的优势与不足及改进建议。

组委会有权对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提交的上述报告提出意见和建议，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应按照组委会的意见和建议进行调整。

十三、违规处理

为保护联赛的商业环境，促进联赛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各参赛俱乐部及其所属运动员、教练员、工作人员一旦违反商务部分的规定，一经核实，组委会有权根据其行为进行处罚。

对于任何可能发生的违规行为，组委会、各参赛俱乐部（或赛区）均应采取措施制止或避免违规的出现。任何参赛俱乐部及俱乐部官员、教练员、运动员、工作人员一旦违反本规定，相关参赛俱乐部应承担违规责任并接受处罚。

如违规情况对联赛整体形象和利益造成严重影响的,参赛俱乐部承担由此带来的赞助商扣减赞助款等一切损失，组委会保留通过法律途径追偿损失的权利。

第十部分 体育展示

体育展示（体展）整体方案由组委会制定，俱乐部可依据整体方案设计本赛区体育展示方案。体育展示的内容涵盖赛事的呈现、声音、视觉等，旨在为现场、通过电视和线上观看的观众营造热烈和充满活力的氛围。

一、体展团队

负责开发和实施赛场上所有赛事制作和娱乐元素，控制运动员入场时间、音乐、氛围、视频、屏显内容、赛场内外的娱乐、互动及颁奖等。

（一）岗位组成

1. 总导演 2. 主持人（MC）3. 表演团队 4. 视频切换操作员（不少于 2 人）5. 灯光操作员 6. 音响系统操作员 7. 官方拍摄 8.DJ

（二）主持人（MC）

1. 工作职责

MC 是体展的关键人物，他们要能够吸引和调动观众、保持现场的娱乐氛围。MC 需要与 DJ 密切合作共同营造派对般的氛围，应当随时观察现场观众的反应和激发他们的情绪。MC 在比赛中必须保持中立的态度、行为和语言。

2. 鼓励行为

（1）在遵循整体方案的同时展示个性

（2）以积极的方式宣传比赛和参赛队伍

（3）提前准备与参赛队伍和运动员相关的资料和信息

3. 禁止行为

（1）在比赛进行期间说话（应在发球前说完）

（2）过多评论赛况（应主要保持观众的参与）

（3）使用不当和不尊重的语言和行为以及影响安全的行为

（4）穿着有大标志或侮辱性图案纹样的制服

4. 工作方法

（1）了解观众的反应，并知道何时介入并引导观众。MC 是连接球场上的比赛和观众的桥梁，他们的目标是让每个观众都感到自己是比赛的一部分，而不仅仅是在观看。MC 必须对自己的行为尽职尽责，富有创造力，并能迅速适应进行中的新调整。

（2）观察观众与观察比赛同样重要。如果没有人回应或欢呼，体展团队应该考虑使用不同的策略来提高观众参与度。

（3）知道何时让观众或音乐起主导作用是一门艺术。建议 DJ 调低音乐音量以便 MC 发言，MC 也要尽量平衡，做到语言简短精炼而又能提供大量信息或评论。

5. 比赛重要节点主持指南

（1）技术要素

MC 不仅必须能够读懂观众，还应该非常熟悉排球运动。在比赛期间 MC 负责向观众宣布比赛进行的重要要素，包括但不限于：

运动员和队伍的关键信息，战术类型，比赛的进展，比赛特定的技术间断（暂停、换人、挑战等）。

（2）比赛中断

在不同的比赛中断期间，MC 需要评论并主持观众互动活动，提升排球运动的观看和参与体验，保持观众的关注和热情。

（3）播报要点

MC 的播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强制性项目 - 优先级最高

a. 精彩时刻（拦网得分、扣球得分、发球得分）

局点 & 赛点

b. 精彩回合

c. 球队暂停（由哪个队伍发起）

d. 比赛中休息期间的活动 / 参与

e. 局和比赛的获胜队伍

②主观性项目 - 作为补充

a. 裁判的判罚（触网、界外等）

b. 比分提醒

c. 换人

d. 战术亮点（自由人的精彩救球等）

e. 运动员背景信息

③第五局：比赛的决胜局

需要保持观众的热情，在短时间内以轻松愉快的方式营造激动人心的瞬间，让观众对第五局的悬念充满期待。

（三）DJ

1. 工作职责

（1）DJ 需要与 MC 密切协作，在每场比赛中调动观众情绪，让观众活力满满。

（2）读懂观众对 DJ 和 MC 来说是一样重要的，观众欢呼声响亮，全情投入比赛，场上的运动员也会激发出更多的活力。

（3）运动员是赛场上的主角，DJ 不能出现过多的即兴表演，应配合团队协作。

（4）DJ 不仅要播放优质音乐，还要在正确的时间播放正确的音乐。

2. 音乐要求

（1）在比赛开始前，DJ 应准备一个音乐库，并按类目（紧张刺激、欢呼庆祝、加油打气等）进行分类。应预先剪辑好每首曲目，确保无版权争议。曲库应在不晚于开赛前 7 天提交曲库给组委会，用于审核歌曲编排的合理性。

（2）组委会提供联赛主题音乐、入场短乐、挑战音乐、竞赛音乐和粉丝互动歌曲，在运动队介绍、视频挑战及精彩时刻（Monster Block 拦网得分、Super Spike 扣球得分、Ace 发球得分、Super Rally 精彩回合）播放，吸引观众注意。DJ 应遵循 MC 播报各个时刻的提示精准掐播对应的音乐。

（3）处于比赛状态时，禁止播放音乐。（音乐应在发球前慢慢淡出，球落地或未处于比赛状态时才可以继续播放）。

（4）除比赛仪式和裁判员鸣哨发球至球落地的比赛时间外，其他时间鼓励尽量全部播放 DJ 曲目作为背景音乐。

（5）DJ 必须确保所选歌曲合适恰当，不包含冒犯性的歌词。

3. 比赛前后音乐播放指南（联赛官方指定音乐以粗体显示）

（1）赛前

a. 观众入场和运动员无球热身（拉伸）时，应选择节奏较慢且舒缓的音乐，应播放联赛主题音乐《排球之光》至少 1 次；

b. 赛前 60 分钟应播放入场音乐；

c. 运动员使用排球热身时，调高音乐音量；

d. 扣球热身期间，播放节奏较快、振奋人心的音乐（重点是激励运动员）；

e. 赛前 8 分钟介绍双方 14 人名单，应配合广播员介绍，先播放客队入场 -14 人名单音乐，后播放主队入场 -14 人名单音乐；

f. 赛前 5 分钟介绍裁判员，应播放裁判入场 - 介绍音乐；

g. 赛前 2 分 30 秒介绍客队首发名单，应播放客队首发音乐；

h. 赛前 1 分 30 秒介绍主队首发名单，应播放主队首发音乐；

i. 在发球 10 秒倒计时的前 20 秒，播放振奋人心类的音乐，最后 10 秒应播放与倒计时匹配的节奏音乐（如鼓点）。

(2) 赛中

a. 每次得分都应播放音乐；

b. 发球前一定要慢慢淡出音乐，而不能直接切断；

c. 在主持人说话的时候应调低音乐音量；

d. 播放列表可以选择参赛俱乐部的个性化音乐，也可以是流行的或球迷喜爱的音乐；

e. 应保持中立，避免以激进的方式支持主队，以消极的态度对待客队；

f. 精彩时刻：当 MC 播报以下精彩时刻时，DJ 应迅速播放相应的音乐

Monster Block 拦网得分、Super Spike 扣球得分、Ace 发球得分、Super Rally 精彩回合

g. 应在一局比赛未结束时就准备好比赛暂停和一场对局结束时要使用的音乐（局间休息时间为 3 分，暂停时间为 30 秒）；

h. 可以与 MC 一起在得分时和视频挑战期间策划趣味的互动方式，让观众参与其中，调动现场氛围；

i. 视频挑战时应当在场馆营造紧张氛围，播放挑战音乐 1、挑战音乐 2 等，为比赛制造悬念。为比赛制造悬念。

(3) 第五局（选择使用）

可以在球迷互动时，让他们一直拍手，并用音乐制造激动的氛围以增强运动员活力并使之保持在充沛的状态。

(4) 赛后

a. 播放获胜队伍的庆祝音乐

b. 可以尝试让运动员参与庆祝活动（可以播放一首获胜球队喜爱的歌曲）

c. 媒体采访时关闭音乐

d. 观众离场前有几分钟的音乐狂欢时间，但至少应播放 1 遍《排球之光》

4. 音乐调查

为了给参赛俱乐部提供独特的参赛体验，建议与各俱乐部确认比赛时想播放的音乐，与运动员确认得分时想播放的音乐，也可以让俱乐部选择每场比赛获胜后播放的音乐。

(四) 表演团队

1. 工作职责：

(1) 作为体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表演团队为比赛而服务，所有比赛时间内都应以表演状态出现，带动现场气氛，引导观众为比赛加油。

(2) 表演团队的服装由组委会进行审核，不得过于暴露不能出现除主场球队名称或标识之外的商业性广告。

2. 舞蹈要求：

(1) 提前准备不同时间段的表演，在赛前、暂停、休息等非竞赛时间进行舞蹈表演、互动表演或配合现场互动环节和球迷活动的进行。

(2) 选择的舞蹈应符合国家或民族特色，动作应优美大方，不能选择有歧义的动作与舞蹈。

二、体展设备

(一) 音响

为 MC 的解说、音乐播放、DJ、视频内容、观众互动和紧急广播提供 95 分贝无失真的高品质、精心调校的音响系统。扬声器覆盖整个场馆。VIP 区域、包厢下、移动座椅及球迷区中可能需要额外增加扬声系统。此外，还需要满足以下条件：

1.DJ 设备和安装播放监视器。

2.DJ 和 MC 的无线话筒套装

3. 监控器和耳返设备

4. 能与转播车兼容接入

5.20 个清晰良好的无线对讲机套组，能与转播制作的通讯系统兼容接入。

6. 扬声器需要能适配 17-19.5KHz 的声音频率

7. 如果没有飞行环绕系统或地面走线方案做到最小化堆线

(二) 灯光

根据排球比赛的特点和排球的竞技精神策划灯光，设计前要对比赛场地进行详细勘察，了解场地的大小、形状、地形、观众的观看位置等因素。绘制详细的灯光布局图，明确灯具的位置、类型、角度等，确保灯光效果能够覆盖整个场地。根据设计方案选择适合的灯光设备，与灯光技术团队进行及时有效沟通，在正式灯光秀开始前，应多次进行现场安装调试和测试。

(三) 视频

比赛场馆中的固定屏幕如端屏、斗屏、环屏、围挡广告屏及任何因需求而搭建的 LED 屏幕，共同构成视频系统，将展现实时比分、宣传视频、赞助内容、球迷互动、视频挑战、赛场精彩时刻以及摄像机实况转播画面。

赛区应根据场馆实际屏幕数量，结合播放需求（计时记分、视频挑战、赞助内容、宣传动画、实况转播、球迷互动及可能的球速显示），配备可分发不低于 6 路信号的导播台、视频服务器，并安排足够的视频操作员按照流程单精准播放。

为统一赛事包装，组委会将统一提供赛事主题的宣传动画，需由视频操作员编入节目单并根据场馆实际屏幕参数进行画面自适应，以达到最佳的播放效果。

三、体展方案

(一) 赛前仪式

赛前仪式是每场比赛非常重要的环节，所有体展人员应遵循赛前仪式表的内容进行有序的行动。赛前仪式的目的是为了在第一次发球前烘托出最佳的比赛氛围。赛前仪式流程单详见附件 7《赛前、赛后仪式流程》，体育展示总导演应严格按照流程单掌控每个流程环节、确保人员行动（裁判组、运动队、MC、DJ 等）符合预期，灯光、视频、音乐等协同演出。

(二) 赛中

1. 通用指南

(1) 比赛状态时应保持零音频（禁止播放音乐，同时主持人需保持安静）

(2) 除了暂停外，禁止任何人进入球场活动

(3) 在比赛得分时充分调动运动员和观众的激情

(4) 音乐、大屏内容和 LED 屏显示内容要和主持人的播报要紧密配合（例如：播报员播报 Monster Block：DJ 就播放 Monster Block 的音乐，大屏和 LED 屏同时显示 Monster Block 的动画）

2. 现场互动

(1) 精彩时刻

比赛开始之前 MC 需要面向看台或球场附近的球迷，通过动作和音乐对观众进行说明。

(2) 观众席互动（在局间进行，供参考）

①球迷特写类（指定球迷做出相应表情包、舞蹈等）

②球迷浪潮（用手机缓慢的上下或左右摆动）

③球迷比拼类（主持人指挥球迷分别为自己支持的队伍呼喊，看哪一边更响亮）

④播放能配合鼓掌类的歌曲，带动观众一鼓掌

⑤知识竞猜

⑥大屏活动
⑦手机灯光秀（打开闪光灯，跟随歌曲或工作人员指引挥动双手）
(3) 球场上互动（将幸运球迷带入场中）（在局间进行，供参考）
①垫球入桶
②针对目标发球
③障碍赛跑等有趣的小游戏
(3) 现场表演
①舞蹈表演
②歌手演唱
③乐队演奏
④特色演出

第十一部分 客队接待

一、基本原则

各俱乐部自行负担本队赴客场比赛期间的交通费、食宿费及其他相关费用，主场赛区委员会负责客队参加比赛官方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比赛、训练、技术会议等)时驻地与场馆之间的交通,主客队之间也可通过协商达成对等接待协议。

二、客队训练

（一）主场赛区委员会负责安排客队赛前一天 2 个单元和比赛当天 1 个单元的训练，其中赛前一天至少安排 1 个单元在比赛场地进行适应性训练，客队可在 3 个训练单元中选择 1 个单元进行身体训练。
（二）每个训练单元时间为 1.5 小时 -2 小时。
（三）主场赛区委员会负责提供不少于 20 个训练用球，保证场馆温度和灯光照度符合比赛要求。
（四）客队应提前一周将训练时间需求通知主场赛区委员会。
（五）比赛和训练时，主场赛区委员会须为客队免费提供足够的组委会指定饮用水。
（六）如客队训练需求超出上述训练安排时，所产生费用应由客队与赛区委员会协商解决。

三、贵宾礼遇

客队贵宾前来观赛，主场赛区委员会应提供便利。

四、门票

每场比赛主场赛区委员会应向客队免费提供位置较好的 30 张门票，座席区域应相对集中并与其他区域隔离。

第十二部分 医疗与反兴奋剂

一、比赛馆救护车

（一）在每场比赛开始前 90 分钟，在医务室和比赛场地附近的指定通道必须停放 1 辆救护车，停放通道无任何障碍且尽可能靠近比赛场区，与媒体区域隔离。

（二）救护车必须配有先进的急救设备，如 AED 除颤器、氧气面罩、输液设备以及急救药品和受过急救训练的医务人员。

（三）用于应急撤离时联系救护车的通信频道应设置好。

二、比赛馆医务室

（一）比赛场馆必须配备设备齐全的医务室用于运动队参赛与训练的医疗护理。

（二）医务室应位于靠近比赛场地和队伍更衣室的通道中，以便对受伤严重的参赛运动员进行紧急治疗。

（三）医务室必须配备专业医生、必要的药品和急救设备。

三、赛场医务站

比赛场地边设置一个医务站，比赛期间由专业医生值班，配备应急医务用品。

四、指定医院

（一）每个主场应至少指定 1-2 家医院为比赛提供 24 小时急诊服务。

（二）指定医院必须位于比赛馆和驻地的附近，以尽量减少处理突发事件和病人转移到医院的响应时间。

（三）从指定医院到体育场的医疗急救车的在途时间不得超过 15 分钟。

（四）主场指定医院和急诊部门须向组委会报备。

五、反兴奋剂

兴奋剂检查依据 2024 年修订的《反兴奋剂规则》进行。

（一）兴奋剂检测等候区应具备可容纳 8-10 人的座位和足够的饮用水。

（二）兴奋剂采样区面积至少 16 平方米，应有 1 张桌子、4 把椅子、床或沙发。

六、可辨认制服

医疗和兴奋剂检查人员必须穿着易识别的服装，以便被组委会、运动队、观众和媒体识别。

第十三部分 赛场秩序

维持赛场秩序平稳、确保联赛安全顺利进行是赛区委员会的首要责任。赛区委员会须协同当地公安等部门，共同负责赛场内外的整体安全与秩序维护工作；必须配备充足的安保力量，并安排工作人员对观众进行有序引导。对于任何违反观赛须知要求、影响赛场秩序与安全的行为，现场工作人员应及时、果断的予以劝阻和制止。技术代表对赛场秩序的管理工作负有监督与管理的责任，确保各项规定得到有效执行。

一、赛区委员会制订观众安全观赛和文明观赛须知，并进行宣传。

二、场馆内（包括功能用房内）严禁吸烟，严禁在比赛中向场内投掷任何物品。

三、不得以任何理由围堵运动员、教练员、技术官员、工作人员等。

四、严禁观众携带扩音喇叭、锣鼓、哨子等干扰正常比赛秩序的类似物品入场。

五、比赛场地应配备足够的安全保卫人员维护场内秩序，保证观众不得进入比赛场区。

六、赛场 DJ 和主持人 MC 负责比赛中竞赛时间和推广时间的音乐播放、音乐配合和观众互动工作。DJ 和 MC 禁止行为：

（一）自发球抛球到球落地期间，不得播放任何音乐；

（二）比赛中禁止使用干扰客队比赛的音乐和语言；

（三）禁止使用明显带有倾向性、侮辱性或煽动性语言：

（四）比赛中禁止出现与比赛氛围不相符合的音乐形式、内容等。

七、记录台广播员赛场竞赛时间内技术环节的播报应为关于竞赛必须和必要的技术性解说，如暂停、换人、视频挑战等。广播员禁止行为：

（一）禁止通过扩音设备播报技术播报之外的内容，如为主队加油等；

（二）禁止通过扩音设备对比赛进行任何评论。

八、球迷会应是有组织的观众团体。球迷会可制定加油口号、设计球迷会形象、建设球迷会文化、与现场推广人员进行有效的互动。禁止以下不文明观赛行为：

（一）禁止球迷互相辱骂、暴力冲突等；

（二）禁止辱骂教练员、运动员、裁判员等；

（三）禁止使用扩音喇叭、锣鼓、哨子等干扰比赛正常进行的道具。

九、比赛场馆电子屏幕是为竞赛和观赛服务的信息发布平台。赛区委员会和转播方严禁擅自在比赛现场通过场馆屏幕播放比赛慢动作回放画面，干扰运动队正常比赛和裁判员正常工作。存在争议的比赛回合应由运动队按规则提出挑战，使用视频挑战系统和程序进行辅助判定。

凡违反上述规定,影响赛场秩序,造成不良影响的,将依据《中国排球协会竞赛纪律规定》和本手册进行问责和处罚。

第十四部分 经费、奖励及处罚

一、主客场比赛阶段经费

(一) 组委会负担经费

1. 承办费

组委会在联赛结束后按俱乐部参赛办赛协议的约定和本手册向承办主场比赛的俱乐部拨付承办费。标准为：

A 级俱乐部成年队每场主场比赛人民币贰万元整 (RMB 20,000.00)

B 级俱乐部成年队每场主场比赛人民币壹万元整 (RMB 10,000.00)

2. 主场技术升级补贴

组委会在联赛结束后按俱乐部承办协议的约定和本手册向承办主场比赛的俱乐部拨付主场技术升级补贴。标准为：

每个主场补贴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RMB 100,000.00) 。

3. 技术官员经费

组委会选派技术官员的交通费、食宿费和劳务费由组委会负担。劳务费及补贴标准为：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组委会选派技术官员劳务及补贴标准 (主客场)

岗位	技术代表	1 裁	2 裁	3 裁	挑战	司线	司线	统计 *
劳务	2000	1500	1200	1200	1000	1000	1000	500
餐补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交通补贴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 备注：技术统计员如为本地人员，则餐补 200 元、交通补贴 100 元。

(二) 俱乐部负担经费

1. 负担主场赛区选派技术官员和工作人员 (视频挑战系统操作员、电子记录员、新闻官等) 因工作需要发生的食宿和交通等有关费用及劳务费，标准由俱乐部和赛区商定，劳务费标准应不低于 500 元 / 场。

2. 负担组委会选派电子记录员 (如有) 的食宿、交通和劳务费，劳务费标准为 500 元 / 场。

3. 负责主场赛区的各项组织工作并且承担全部有关竞赛组织费用、器材费用等。

4. 负责主场比赛转播信号制作与传输并且承担相关费用。

二、赛会制比赛阶段经费

按照赛区承办协议执行。

三、奖励

(一) 对 A 级总决赛前三名的队伍颁发奖牌。

(二) 对 A 级总决赛前八名的队伍、进入 B 级季后赛总排名前四名的青年队发放奖金，具体奖励金额如下：

1.A 级队奖金

(1) 第一名：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RMB 1,00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2) 第二名：人民币陆拾万元整 (RMB 60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3) 第三名：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RMB 50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4) 第四名：人民币肆拾万元整 (RMB 40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5) 第五名：人民币叁拾万元整 (RMB 30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6) 第六名：人民币贰拾万元整 (RMB 20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7) 第七名：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 (RMB 18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8) 第八名：人民币壹拾陆万元整 (RMB 16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2. 青年队奖金

(1) 第一名：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 (RMB 15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2) 第二名：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RMB 10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3) 第三名：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RMB 10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4) 第四名：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RMB 100,000.00) (男、女项目各 1)

(三) 对确认参赛名单中的运动员发放成绩证书。

(四) 评选最佳单项奖。

(五) 奖励时间：在联赛结束后给予奖励。

四、处罚

(一) 如出现违反组委会的要求和规定的情况，组委会依据俱乐部参赛办赛协议和本手册的相应条款，扣除相应数额的拨付经费，如扣除款项超出拨付经费，俱乐部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相应款项汇至组委会。具体明细见附件 10《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扣款明细》。

(二) 如造成严重经济损失，中国排协组委会将向违约一方追究法律责任。

(三) 处罚扣款程序

1. 主客场比赛阶段发生的违规情况，由临场技术代表记录并根据本手册附件 10《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扣款明细》列出扣款清单及依据 (文字、图片、视频等)，当场赛后通过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数据平台报送组委会。组委会在 10 个工作日内审核并将扣款通知书反馈俱乐部。如在转播中发现或其他渠道反映明显违规，临场技术代表未记录上报的，组委会视情况对技术代表进行处罚。

2. 其他情形的违规情况，组委会直接将扣款通知书反馈俱乐部。

3. 联赛结束后，组委会将各俱乐部扣款总额一并在下拨经费中扣除。

4. 如俱乐部对扣款通知书内容有异议，可于收到扣款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组委会提出申诉及理由，最终处理和解释权由组委会所有。

附件 1　组委会联络信息

一、竞赛

联系人：谈铮、梁雅雯
电话：（010）87183094、87183521
邮箱：events@volleyballchina.com

二、技术官员商旅

联系人：谈铮
电话：（010）87183094
邮箱：tanzheng@volleyballchina.com

三、商务及运营

联系人及电话：

田　婧	（010）67164913
吴　岩	（010）67162388
刘　畅	（010）67108391
任天一	（010）67101032

邮箱：marketing@volleyballchina.com

四、转播

联系人：朱琳、宋尧
电话：（010）67102114、87100311
邮箱：cvlreport@126.com

五、票务

组委会联系人：田婧
电话：（010）67164913
票星球联系电话：（021）80618518

六、服装及装备

组委会联系人：刘畅
电话：（010）67108391
邮箱：liuchangvolley@126.com
安踏联系人：郑周翔
电话：18106987550

七、媒体新闻

联系人：朱琳、王勇峰
电话：（010）67102114、87100311
邮箱：news@volleyballchina.com

八、中国排球协会官方网站

联系人：王勇峰、温祎豪、徐洪艳
网址：www.volleyballchina.com
电话：（010）87100311
邮箱：news@volleyballchina.com

九、技术统计

联系人：吴岩
电话：（010）67162388
邮箱：101814454@qq.com

附件 2 主场通讯录

本附件以单独文件另附

附件 3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技术代表名单（63 人）

北京 (6)：

郭　璋　钟秉枢　安　琪 (女)　王　洪　陈　新　付　浩

天津 (3)：

张　欣　孙　敬　宋　志

河北 (1)：

刘殿春

山西 (2)：

李岩光　李　鹏

辽宁 (3)：

刘　征　岳　伟　李维萍 (女)

黑龙江 (1)：

张逸涵

上海 (1)：

王　骏

江苏 (5)：

王　宁　朱　学　刘守平　许　健　卢卫中

浙江 (4)：

曹　宏　骆文琴　李　宁　曾坚毅

福建 (4)：

苏健武　连道明　魏学军　侯春俤

江西 (1)：

万仲平

山东 (3)：

何　清　刘　新　于　健 (女)

河南 (2)：

谢国臣　李　鹏

湖北 (3)：

王永江　晋会峰　洪　庆

湖南 (4)：

曾　伟 (女)　雷小锋 (女)　邹斌平　尹光明

广东 (6)：

梁　健　朱子坚　黄超峰　顾伟农　潘少敏　曾纪系

重庆 (1)：

陶维川

四川 (3)：

唐照华　白耀东　张　涛

云南 (2)：

杨　榕　李少华

陕西 (2)：

徐飞荣　王　成

解放军 (3)：

袁　川　李延军 (女)　柯　强

前卫体协 (1)：

孙国华

石化体协 (2)：

杜静华　王　峰

附件 4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裁判员名单（299 人）

北京 (19)：

邢燊燊　王　然　庞　丁 (女)　司仲明　邓雪震　刘宝贵　马　珞 (女)　马小平　商君臣
包　超　李玉婕 (女)　杨　阳 (女)　尹晓光　哈斯楚鲁　刘燕侨 (女)　武林聪　张云逸 (女)
赵梦迪 (女)　张晋豪

天津 (12)：

李子林　邱明强　何　林　贾　嘉 (女)　安义德　杨傲淞　张天峣　李　猛　张　岩 (女)
牛　彬　梁 潇 (女)　刘　亚 (女)

河北 (10)：

韩　东　高鹏程　侯东雷　张 宏 (女)　佘伟重　何 琳 (女)　迟桂军　温占东　高木子 (女)
崔　珺

山西 (9)：

王浩娟 (女)　赵　琪　周　峰　李 慧 (女)　王　侃　王　晶 (女)　侯春晨　王　磊　宋　婧 (女)

内蒙古 (8)：

杨　旭　钟　远　马麟婷 (女)　吕　丹 (女)　王　琳 (女)　李　媚 (女)　刘思梅 (女)　白凤凤 (女)

辽宁 (15)：

姜欢环 (女)　郭　凯　杨　露 (女)　王晨西　孙　钰　曲有境　刘　曼 (女)　李　娜 (女)
辛 玲 (女)　毛禹竹 (女)　李鹏程　焦广识　赵　鹏　于世波　肖鸿鹰

吉林 (6)：

刘吉安　刘智华　孙　磊　张晓敏 (女)　吴美霖 (女)　赵成庆

黑龙江 (2)：

栾　健　陈　东

上海 (12)：

王　婧 (女)　丁　毅　李　浩　蒋　毅　邱进宇　夏　敏　陆顺敏　彭园媛 (女)　吴剑皎
陈美伊 (女)　俞　斌　刘晨曦 (女)

江苏 (20)：

孙　雷　颜晓晖　刘　瑞　张元成　骆　勇　卢小悟　桑月标　缪　亘　赵　明　陆金冬
陶　磊　徐　野　杨心怡 (女)　张晋莉 (女)　韩　健　董　辰　时倩雯 (女)　李丹丹 (女)
陈　展 (女)　戎万千百 (女)

浙江 (19)：

范高翔　冷　帅　马琛杰　虞　威　孙　博　郑　波　潜　晓 (女)　裴旭东　李亮亮
乐　明　梁　帅　璜　觉　王　方 (女)　周谋琴 (女)　高鑫武　林楷迪　陈圣逸　张丕承
单丹娜 (女)

福建 (18)：

王子凌 (女)　褚　斌　姚　鲆　王佳杰　邓小荣　蒋　升　林伟红 (女)　王文德　孟庆海
陈卢锴　李燕芸 (女)　李　通　林云明 (女)　林　静 (女)　李　俊　林　强　朱逸鹏　张丽生

安徽 (3)：

徐　洁　郑　浩　周　利

江西 (3)：

黄　平　解渡品　朱昆荣 (女)

山东 (10)：

王晓川　杨俊峰　李　童 (女)　王　丹 (女)　于　浩　李　峰　蒋晓庆　张绍堃 (女)
房　旭　张成旭

河南 (15)：

郭　亮　孙学斌　丁永刚　马云龙　郭　巍　张　泉　李永乐　王琳琳 (女)　李　琳 (女)
王　震　王　立
郭可源　程　茜 (女)　朱浩然　阳翰逍

湖北 (10)：

李　运　闫　升 (女)　王天雨　闫小申　邹　晶　熊　枭　郑圣杰　刘　骕　任怡霏 (女)
王文振

湖南 (14)：

黄　卫　袁华艳 (女)　姜　磊　申宝磊　毕恩梅 (女)　符丁友　韩　雷　杜　灏　余　松
刘　泽　肖成富　沈静思 (女)　王文秀 (女)　易子豪

广东 (19)：

杜　宁　史素霞 (女)　陈健才　张春惠 (女)　宋　晴　王守力　崔安福　王建伟　李　超
周　波　潘　峰　尹奇军　赵　琛 (女)　袁忠明　梁超洋　潘文灏　韩　静 (女)
张　淼 (女)　李岩岩 (女)

广西 (3)：

杜志峰　韦　晨 (女)　赵天一

海南 (2)：

韩旭章　李经剑

重庆 (12)：

苟　明　路　毅　李玲玲 (女)　刘永森　戚陈林　骆书於　王潇潇　庄　岩　易红秀 (女)
刘建军　王　鑫 (女)　刘　颖 (女)

四川 (15)：

魏　杰　邹　靖　王　冬 (女)　张怡丹　李　雯 (女)　杨玉霞 (女)　闫芳芳 (女)　向　往
张文琳 (女)　匡梦园　程海波　陈　龙　任静涛　邢四方 (女)　黄麟尧

云南 (3)：

宣红波　杨茜婷 (女)　陈安华

贵州 (2)：

韩志敏　朱继伟

陕西 (8)：

魏琳洁 (女)　董　宁　孙　梅 (女)　蒋　誉 (女)　尹　伊 (女)　张扩林　王景宇　张　磊

甘肃 (5)：

黄　鹏　杜　霄　轩苏磊　杨　浩　李岳峰

宁夏 (3)：

孙祖浩　刘　欢　郭　念

青海 (2)：

刘　元　刘宏德

新疆 (1)：

帕塔尔·玉素甫

北体大 (3)：

陈华伟　梁轶伟　魏智丰

上体大 (1)：

张　镕 (女)

首都体院 (1)：

石旅畅 (女)

天津体院 (1)：

王　涛

山东体院 (1)：

韩　旭 (女)

中国排球学院 (1)：

李　鑫 (女)

石化体协 (2)：

高　鹏　程汝孟 (女)

中国香港排协 (4)：

钟士礼　梁燕茵 (女)　林妙珠 (女)　黄礼贤

中国澳门排协 (3)：

萧洁华 (女)　叶贵华　李志雄

中国台北排协 (2)：

蔡君姿 (女)　徐伟友

附件 5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场地布置图

本附件以单独文件另附

附件 6 技术会议议程

联赛主客场比赛阶段每场比赛召开技术会议。

时间: 比赛日上午

地点: 比赛场馆会议室

参会人员:

- 技术代表
- 主客两队的领队、主教练和医生
- 技术官员（第 1 裁判员、第 2 裁判员、第 3 裁判员、视频挑战裁判员、替补裁判员、司线员、记录员、广播员、视频挑战操作员、技术统计员等）
- 赛区委员会负责人及各部门人员

主要议程:

- 介绍出席会议的人员;
- 致欢迎词并简单介绍比赛情况;
- 赛区各部门负责人、新闻官、视频挑战操作员等报告工作情况;
- 工作对接，如: 场馆、医疗、交通、新闻、安保、转播等与技术代表、裁判团队建立联系方式和对接机制;
- 确认 B2 表已提交的两队成员名单和双方服装颜色;
- 确认比赛服装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 确认比赛所使用的器材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 确定赛区选派辅助裁判员等资质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 讲解特殊规定,提出比赛要求,包括比赛仪式、电子记录软件的使用、竞赛纪律、赛风赛纪及反兴奋剂工作等要求。

附件 7 赛前、赛后仪式流程

序号	赛前倒计时	裁判组	运动队	体育展示	灯光	视频 / 大屏	音乐	LED围挡板	注意事项
1	60:00前	赛前80分钟裁判组抵达比赛场馆	开放进场（视比赛场地准备程度）	从允许观众入场时刻就开始正式体展工作/观众入场（口播）	看台熄灯/内场灯光或球场的照明是比赛照明的50%（如果可调）	赛事视觉动画/logo	DJ音乐（暖场）	赛事视觉动画/logo	赛前60分钟前若POP区达到竞赛标准，运动队可自行使用提供的训练用球。
2	-60:00	裁判组：裁判员准备会，1裁主持，替补裁判员召集。 -重点突出、明确职责、关键球配合、疑难问题处理	鼓励进场热身 – 两队在自己的时间进入球场	开赛倒计时开始	看台熄灯/内场灯光或球场的照明是比赛照明的50%（如果可调）	赛事视觉动画/logo	运动队入场专属音乐	赛事视觉动画/logo	
4	-30:00	裁判组进入比赛场地进行赛前检查 • **1裁**：球网、比赛球、裁判台（红黄牌）、参赛队人员（人数、服装、行为）、辅助裁判（捡球员、擦地板员）等 • **2裁**：记录台人员及设备、物品、球队席及准备活动区、比赛备用物品 • **3裁**：蜂鸣器、话筒、对讲机、无障碍区物品摆放和清理工作、对捡球和擦地板员进行必要的培训 • **替补裁判员**：比赛用球（球车和球的数量），协助第3裁判员对无障碍区物品摆放和清理工作和对捡球和擦地板员进行必要的培训 • **挑战裁判员**：视频挑战设备的准备和运行情况 • **电子记录员**：电子记录系统准备与运行情况 • **记录员**：记分表、各种比赛用表分发 • **辅助记录员**：辅记表格、翻分牌及其它物品 • **广播员**：准备广播稿、熟悉需介绍人员（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	自由热身	赛前准备，设备测试/体展互动，可口播赞助商广告及赛区相关信息	看台熄灯/内场灯光或球场的照明是比赛照明的50%（如果可调）	赛事视觉动画/logo	广播员话筒测试/DJ音乐或视频声	赛事视觉动画/logo	可申请设置赛前体展互动环节赞助商露出时间段。
5	-22:00	• **1裁**鸣哨终止热身 • **1裁**、**2裁**检查球网	终止热身，退至球队席	体展互动	比赛灯光	赛事视觉动画/logo	DJ音乐（暖场）	赛事视觉动画/logo	可申请设置赛前体展互动环节赞助商露出时间段。
6	-21:00	挑边：1裁召集双方队长到记录台前挑边，2裁参加。挑边结束后合影，合影站位：双方队长站中间，1、2裁分站两边	挑边：双方队长到记录台前挑边。挑边结束后合影，合影站位：双方队长站中间，1、2裁分站两边。双方队长签字、主教练检查记录表本队名单并签字	如有游击摄像，拍摄挑边画面	比赛灯光	赛事视觉动画/logo，或切换为挑边画面（如有）	DJ音乐（暖场）	赛事视觉动画/logo	《排球之光》作为暖场音乐之一，其他暖场、垫场音乐不足部分由赛区自行补充。
7	-20:00	**3裁**组织双方运动队分别在网前合影	双方运动队分别在网前合影	体展互动	比赛灯光	赛事视觉动画/logo	DJ音乐（暖场）	赛事视觉动画/logo	登记在记录表上的所有队的成员着正式比赛服装
7	-19:00	• **1裁**鸣哨，正式进行上网准备活动 • **3裁**召集捡球员到端线围挡广告屏后协助运动队捡球	回到场地进行上网准备活动	体展互动	比赛灯光	赛事视觉动画/logo	DJ音乐（暖场）	赛事视觉动画/logo	运动队登记在记录表上的所有成员着正式比赛服装合影
8	-16:00	• **2裁**收取双方位置表，交于技术代表和电子记录员登记； • **1裁**、**2裁**核对双方参赛人员及首发名单； • **记录员**登记上场阵容； • **广播员**熟悉上场名单信息	上网准备活动	体展互动	比赛灯光	赛事视觉动画/logo	DJ音乐（暖场）	赛事视觉动画/logo	得分手势教学，此部分在开幕式、A级总决赛中要求执行，其他比赛阶段鼓励执行。
	– 9:00	**官方转播/网络信号开始**							
9	-9:00	1裁鸣哨，结束上网准备活动，并随裁判组检查场地，结束后向技术代表请示并在记录台前站好	双方运动队退场至通道，并按顺序站好：队长、首发自由人、队员（按号码由小至大）、替补自由人	确认运动队、裁判员介绍相关音视频材料准备就绪	比赛灯光/体展灯光（如有）	赛事视觉动画/logo	DJ音乐（暖场）	赛事视觉动画/logo	双方运动队退至的通道可以是同一个，也可以是不同通道。以场馆赛事动线设计为准。
10	-8:00	裁判员站立顺序：2号司线、2裁、1裁、1号司线；3裁、挑战裁判位于记录台同侧	听到介绍后从通道跑步入场，在端线一字排开。顺序：队长、首发自由人、队员（按号码由小至大）、替补自由人	广播员宣布比赛开始，介绍本轮比赛名称信息及运动队	比赛灯光/体展灯光（如有）	赛事视觉动画/logo或俱乐部logo及被介绍人名字等（如有）	专属客队音乐、主队音乐	赛事视觉动画/logo	体展灯光为技术代表评分表里的加分项，如果没有也不扣分
11	-5:00	广播宣布“介绍裁判员”后，1、2裁与两名司线由记录台前走到裁判台下（站在边线上），听到自己名字时向全场致意。挑战裁判与3裁在记录台同侧，听到名字，前一步致意	原地站立	广播员介绍本场工作裁判组，看到1、2裁与2名司线站到边线处开始逐一介绍，每名裁判致意完介绍下一个	比赛灯光/体展灯光（如有）	赛事视觉动画/logo或被介绍人名字等（如有）	专属裁判员介绍音乐	赛事视觉动画/logo或被介绍人名字等（如有）	挑战裁判、3裁站在同侧
12	-4:30	原地站立，面向国旗	原地站立，面向国旗	广播员宣布奏国歌	比赛灯光/体展灯光（如有）	赛事视觉动画/logo	国歌	赛事视觉动画/logo	所有人侧身或转向面向国旗
13	-3:30	1裁鸣哨，裁判组至工作位置	运动队网前握手并向观众致意，后退至本方替补席		比赛灯光/体展灯光（如有）	赛事视觉动画/logo	DJ 音乐（垫场）	赛事视觉动画/logo	赛区用于比赛的补充歌曲需提前将曲库提交并审核不需要
14	-2:30	在各自工作位置就位	客队，首发介绍上场，当号码与名字被叫到时，对应人员进入球场，入场动作自编，主教练只用挥手致意并回到替补席	广播员介绍客队首发运动员，号码+姓名，号码由小到大，其次为自由防守运动员、主教练	比赛灯光/体展灯光（如有）	赛事视觉动画/logo或被介绍人名字等（如有）	专属客队首发介绍音乐	赛事视觉动画/logo或被介绍人名字等（如有）	转播方面，摄像师需熟悉双方主教练，确保镜头画面与字幕介绍匹配
15	-1:30	在各自工作位置就位	主队，首发介绍上场，当号码与名字被叫到时，对应人员进入球场，入场动作自编，主教练只用挥手致意并回到替补席	广播员介绍主队首发运动员，号码+姓名，号码由小到大，其次为自由防守运动员、主教练	比赛灯光/体展灯光（如有）	赛事视觉动画/logo或被介绍人名字等（如有）	专属主队首发介绍音乐	赛事视觉动画/logo或被介绍人名字等（如有）	转播方面，摄像师需熟悉双方主教练，确保镜头画面与字幕介绍匹配
16	-00:30	2裁、记录员核对场上位置，后同意自由防守队员的替换。记录员举双手向2裁示意“一切就绪”，然后，2裁举双手向1裁示意“一切就绪”。	上场按位置表站到各自位置准备开始比赛	MC带动观众为开赛造势	比赛灯光/体展灯光（如有）	电视画面 /体展摄像画面（球队和观众）	DJ 垫场音乐	赛事视觉动画/logo	
	-00:10	在各自工作位置就位	上场按位置表站到各自位置准备开始比赛	MC带动观众进行全场10秒倒数	比赛灯光/体展灯光（如有）	倒计时画面（如有）	倒计时音效	倒计时动画	此环节需考虑是否在联赛所有场次、阶段都执行
17	0:00	1裁鸣哨	发球开赛		比赛灯光	赛事视觉动画/logo/比分屏/挑战屏		LED 广告共享画面(30 s)	
		比赛结束							
1	0:00	• **1、2裁和司线员**站在1裁一侧的边线处，与双方运动队握手后，退场到记录台处，进行结束工作。 • **1裁**将记录表、辅记表、成绩报告单、挑战统计表、技术统计表等，交技术代表审核签字，记录员收取表格。 • **记录员**在记录表上签字后，取得双方队长和临场裁判员（第1、2、3裁判员）的签字。	比赛结束：位于一裁右边的球队到网前列队。位于一裁左手队站在本方端线，然后沿二裁侧边线至网前依次与对方握手、与裁判握手，回到球队席，之后另一方（右边）球队与裁判握手，回到球队席。 **教练员**应相互握手致意，并在裁判台前边线处与 裁判员握手致意。 双方运动队队长回到记录台签记录表	1、广播员播报比赛结果 2、MC进入比赛场地采访运动员与教练（如有顺采环节） 3、MC与现场观众进行赛后互动，如赠纪念小礼品（如有此环节） 4、MC进行文明观众等赛后结束播报	比赛灯光	赛事视觉动画/logo/比分屏	DJ播放《排球之光》及其他垫场音乐	赛事视觉动画/logo	

附件 8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商务权益表

2025-2026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商务权益表（俱乐部/赛区）

商务权益	俱乐部/赛区赞助商等级	
	赞助商	供应商
授权称谓	俱乐部/赛区冠名或合作伙伴	
官方名称命名	2025-2026中国排球超级联赛（xx赛区） xx排球俱乐部	
CVL赛事组合LOGO	×	×
类别排他	√与俱乐部/赛区达成协议	
授权期限	赛事开始前10周至赛后6周	
范围	仅适用于各自俱乐部或赛区	
赛事推广权益	赛事推广权益	赛事推广权益
赛事服装广告（仅适用于各自俱乐部）	√与俱乐部/赛区达成协议	
比赛场地-LED屏品宣（每个品牌不超过2席） 品宣的级别/数量和位置由投资价值决定，始终优先给予赛事合作伙伴。	√与俱乐部/赛区达成协议	
比赛场地-地贴广告（每个品牌不超过2席）	√与俱乐部/赛区达成协议	
赛事品宣	赛事品牌的赞助商识别带（优先级始终从高到低）：视窗、官方海报、背景板、秩序册等LOGO	
CVL官方赛事手册（仅适用于本赛区秩序册）	√1页	√1页
媒体背景板 官方新闻发布会、混合采访区、官方赛场瞬采背景板&分段重复横幅	根据赞助商等级规定位置和曝光数量	根据赞助商等级规定位置和曝光数量
场馆大屏	15秒，每场比赛前播放	
口播广告-体育展示DJ口播鸣谢	√须经中国排协批准	
场馆-产品植入	√须经中国排协批准	
商务展台-在比赛场地外搭建一个商务展示的机会	√	√
线下活动营销	线下活动营销	线下活动营销
营销活动、VLOG/TD录制—邀请3人以上球员出席品牌线下活动或录制	√与组委会达成协议	
公关礼遇	公关礼遇	公关礼遇
观赛球票	√与组委会达成协议	
证件	√与组委会达成协议	
VIP停车、交通通行证	√与组委会达成协议	

附件 9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围挡广告轮播表

2025-2026排超联赛围挡广告轮播表 （模板）

		持续时间（秒）	1	2	3	4	5	6
顺序	共享轮转	30	俱乐部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中国排协	中国排协	俱乐部
1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2	俱乐部	15	俱乐部					
3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4	俱乐部	15	俱乐部					
5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6	俱乐部	15	俱乐部					
7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8	俱乐部	15	俱乐部					
9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10	俱乐部	15	俱乐部					
11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12	俱乐部	15	俱乐部					
13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14	俱乐部	15	俱乐部					
15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16	俱乐部	15	俱乐部					
17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18	俱乐部	15	俱乐部					
19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20	客队俱乐部	15	客队俱乐部					
21	中国排协	15	中国排协					
		345						

7	8	9	10
俱乐部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中国排协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客队俱乐部			
中国排协			

时长分配		
中国排协	165	秒
俱乐部	135	秒

围挡广告轮播表

- 观众入场时，联赛LOGO在所有LED板上播放
- 裁判吹哨示意发球后，应播放30秒的共享轮转，然后按顺序播放独享轮转
- 球队暂停：播放共享轮转，当比赛继续开始时，播放独享轮转
- 局间：播放体展互动画面或共享轮转。下一局比赛开始时，重新播放此轮播表
- 挑战暂停：在挑战暂停时，所有LED板播放挑战画面。挑战结束后，返回之前中断的独享轮转画面，并继续按顺序播放
- 当一队比分来到21分（或第五局的10分时）仅播放共享轮转直至本局比赛结束
- 比赛期间配合播放体育展示画面，如扣球、拦网、局点、精彩回合等
- 赛会制比赛场间展示共享轮转

11	12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联赛LOGO	城市名称

13	14	15	16
俱乐部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中国排协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客队俱乐部			
中国排协			

17	18	19	20	21	22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中国排协	客队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俱乐部					
中国排协					
客队俱乐部					
中国排协					

附件 10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扣款明细

扣款项目	适用范围	标准依据	承办费扣除金额
电子广告屏	A 级	包括但不限于：无法正常连接、无法显示、无法实现分区域控制（如比分、挑战、广告、动画等独立控制）、播放内容出现严重错误、播放不完整等。	视程度扣除 3000 元 ~5000 元 / 场
比赛照度	全部	赛场灯光照度未达到技术手册中规定的标准。	全额扣除当场承办费
场地温度	全部	比赛 / 训练场地温度未达到技术手册中规定的标准。	全额扣除当场承办费
现场观众人数	A 级	现场观众人数未达到技术手册中规定的最低标准：A 级最低标准 50% 上座率或 2000 人。	扣除 5000 元 / 场
电子记录	全部	未选派电子记录员参加培训。	负担国派电记交通食宿和劳务
		临场电子记录员未经正式培训、不具备操作能力或在比赛中出现严重失误。	视程度扣除 1000 元 ~2000 元 / 场
体育展示	A 级	未按规定配置现场主持人（MC）及音乐 DJ（或等同职能人员）。	全额扣除当场承办费
	A 级	MC 和 DJ 工作不力的。	视程度扣除 2000 元 ~3000 元 / 场
	全部	未按要求播放联赛官方指定音乐。	扣除 2000 元 ~3000 元 / 场
视频挑战系统	全部	硬件发生间断、部分或完全故障	扣除 3000 元 ~5000 元 / 场
客队训练	全部	未为客队提供符合技术手册规定的、合理的赛前训练安排。	扣除 3000 元 ~5000 元 / 场
赛事包装及物料	A 级	未按要求完成赛场视觉包装、印刷品制作、证件制作、宣传物料制作等不合格且整改不达标的。	视程度扣除本赛季承办费总额的 10%~30%
转播	全部	未按技术手册要求制作并传送比赛公共转播信号。	视程度扣除 3000 元 ~5000 元 / 场
		未制作转播信号。	全额扣除当场承办费

扣款项目	适用范围	标准依据	承办费扣除金额
材料迟报	全部	未按联赛相关文件规定的时间节点提交相关文件材料。	迟报一项扣除 2000 元
报名信息变更	全部	在 10 月 31 日至 11 月 30 日期间变更运动员报名信息，或在任何时间变更运动员以外的报名信息。	变更一人 / 一项扣除 2000 元
观众管理	全部	因观众管理不力，发生秩序混乱，造成不良影响的。	视程度扣除当场承办费 50%~100%。组委会保留追加处罚的权利
赞助权益	全部	未按要求将赞助商或合作项目上报组委会、未经组委会书面批准与联赛保留品类冲突的品牌建立赞助或合作关系的。	全额扣除当场承办费，并赔偿组委会由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场地广告权益	全部	包括但不限于赛事主视觉布置、围挡广告、横幅广告、竖幅广告、地贴广告、二圈广告、大屏幕广告、背景板、商务摊位等出现缺失、遮挡、损坏、误播、漏播、未按要求布置或发布等。	每出现一次，视程度扣除 3000 元 ~5000 元
服装广告权益	全部	包括不限于未按要求在联赛相关活动或场合着联赛装备赞助商提供的产品和装备，故意覆盖、遮掩、摘除、修改、改变联赛指定装备上的赞助商标志，未按要求上报比赛服服装广告内容、未经组委会书面批准就发布服装广告的。	每出现一次，视程度扣除 5000 元 ~5 万元，由此导致组委会违约或损失的，费用由俱乐部承担。
销售赞助产品	全部	私自销售组委会提供的赞助产品。	由此导致组委会违约或损失的，费用由俱乐部承担，并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票证权益	全部	球票未按要求印制或发布的，发放票证过晚、票证数量不足、球票价值低于赞助协议所要求的价值或球票区域不符的。	每出现一次，视程度扣除 2000 元 ~2 万元
推动活动、广告拍摄权益	全部	未按要求指派运动员、运动员拒绝参加活动 / 拍摄，或在参加活动 / 拍摄过程中不配合。	每出现一次，视程度扣除 2 万元 ~20 万元
提交商务落地材料、总结报告	全部	未按要求或规定时间内提交商务落地材料、照片、经营推广总结报告。	视程度扣除 2000 元 ~5 万元
稿件	全部	字数应在 800-1200 字，少于 800 字视为不达标。	不达标扣除 1000 元
		提交前要校对，原则上每篇稿件错别字不超过 2 个，语法错误不超过 1 处。	错误过多扣除 1000 元
		比赛结果、比分、运动员姓名、数据等关键信息错误；专业术语使用不规范（例如“拦网”而非“挡网”，“第一局”而非“第一节”等）。	视程度扣除 1000 元 ~3000 元
		未按技术手册稿件正文格式要求撰写。	扣除 3000 元
		未按技术手册图片要求提供配图，数量、质量格式不达标。	视程度扣除 1000 元 ~3000 元
		未按规定时间（赛后 30 分钟内和赛后 90 分钟内）提交相关要求的稿件。	扣除 1000 元
		抄袭复制其他赛区稿件、虚假杜撰、存在不当言论等。	视程度扣除 3000 元直至全额扣除当场承办费
其他	对其他未遵守中国排协和组委会的规定、未执行技术手册要求、造成不良影响的情况，组委会保留处罚和扣款的权利。		

附件 11 中国排球协会电子记录系统操作指南

本附件以单独文件另附

附件 12 2025-2026 中国排球超级联赛设计手册

本附件以单独文件另附

CHINA
VOLLEYBALL LEAGUE
中国排球
超级联赛